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CHASE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1、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是金融领域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和推动者。在银行卡传统收单市场，公司主要配合银行开拓银行卡收单商户和应用领域，本质上是商业银行IT部门的延伸和IT系统专业外包服务商。所以，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集中在国有大中型银行，如农行、工行、建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等。2013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37%、84.35%，其中农行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了73%。尽管公司与农行的合作已经有十余年的历史，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信任度较高、粘性较强。但客户集中度过高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一定风险，尤其是对公司的收入结构和收入波动性影响较大。若主要客户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商户端电子支付IT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行业特征决定了公司对农行依赖较大。为降低对农行的依赖，面向未来，公司积极拓展以下两大业务发展方向。一是提供商户端细分行业的深度解决方案，在下游应用细分行业的门类、地域、支付交易量等方面下苦功，争取开拓种类齐全、地域广阔、支付交易量的下游细分行业客户，充分利用好互联网金融概念，帮助这些企业实现“支付+”新的经济金融形态，使之成为本公司的直接客户，扩大收入来源；二是抓住移动支付发展浪潮，与移动支付相关合作伙伴广泛开展业务，做大收入规模，进而降低对农行的依赖程度。

2、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对银行卡传统收单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

2013年，国内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同比增长707%，2014年，移动支付市场交易规模达到6.0万亿元，同比增长391%，连续两年保持超高速增长，移动支付的用户基础和习惯已经培养起来。移动支付的场景之争是互联网巨头O2O战略落地的现实需求。银行卡线下收单市场一开始就受到人民银行和发改

委的监管，而网络支付的线上收单市场则是一个自由市场，互联网公司圈地补贴的低费率直接冲击到线下银行卡收单业务。例如，支付宝和微信使用的二维码支付本质上是把线上支付模式运用到线下商业环境中，就可以使用支付宝账户，而不是通过中国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如果支付宝的二维码支付模式得以普及，线下的“发卡-转接-收单”产业链将受到影响，银行卡线下收单的几百亿元手续费的市场可能因此受到冲击。创识科技目前主要提供银行卡线下收单IT系统服务，对于微信、支付宝等二维码支付尚未大规模展开，但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经营收入和经营模式。

公司将BMP银行商户支付系统逐步升级为ALL-IN-1的新一代商户端支付系统，该新一代系统开放、兼容，既能容纳基本的银行商户收单系统，又能吸收微信、支付宝等新兴移动支付业务，以及预付卡支付系统，实现了O2O、传统支付模式与新兴移动支付模式、预付卡支付系统等多种模式的大融合，依托于公司20年积淀的银行资源优势以及对下游应用细分行业的深刻理解，推动着电子支付IT系统应用深度和广度不断增加。2014年初，公司开始与农业银行、微信支付合作，目前已经在河北、深圳多家商场超市或者餐饮酒店等商户试行微信支付。2015年以来，公司和支付宝的业务合作已进入测试阶段，今年公司与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的合作将在全国铺开。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人力资本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都有丰富的电子支付IT系统服务经验以及IT专业知识，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工作了5年以上，短期而言，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相对较为稳定。但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行业中其他企业对人才资源争夺的加剧，长远来看，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信息行业的高技术人才争夺战从未停息，从某种意义上讲，谁拥有了一流的人才，谁就拥有了一流的企业。对于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多管齐下：事业留人、待遇留人、企业文化留人，这些措施成效显著，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都在公司工作五年以上，稳定性较强。目前，公司高技术人才规模仍然不充足，将加大多渠道招募高技术人才，让“人才引得进、留得住、人才规模更大”，才能

实现公司下一步跨越式发展。

4、技术开发及产品升级风险

面对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公司正积极开发并推广新一代BMP电子支付系统，即ALL-IN-1系统，将传统银行卡线下收单系统和移动支付系统全面融合。但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行业内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新一代系统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按照新产品开发流程，做好技术验证、产品测试工作，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安全、有效方面的技术人员、资金和时间等方面的保障，从而确保技术更新换代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同时，公司将紧跟软件技术及其电子支付应用领域的发展步伐，适时调整公司战略，应对行业变化和技术的进步。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4,507.07万元、4,939.3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37.25%、39.50%，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01%、30.74%。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的比例都较高，公司主要客户是银行，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良好。但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发生坏账，将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主要客户是银行，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良好。公司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将通力合作，尽可能从缩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周期、密切联系客户以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等方面采取措施，将应收账款控制在一个合理的范围，预计未来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4
四、公司股东情况	15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1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36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8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业务情况	42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4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0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71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0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90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0
三、同业竞争	90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94
五、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9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95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安排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8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98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2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130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37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45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8
七、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148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48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51
十、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5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155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56
十四、风险因素	15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1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6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4
第六节 附件	165

释义

除非本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创识科技	指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创识有限	指	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福州开发区创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福建创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墨加投资	指	上海墨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数码	指	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赛粤	指	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天沪	指	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济南京鲁	指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潜思	指	上海潜思投资中心
JLMTech	指	JLMTechCo.,Ltd.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指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瑞华、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挂牌	指	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电子支付	指	采用电子化的支付工具、网络通讯、数据处理技术而形成的货币无纸化的支付方式，是金融行业的基础业务手段
电子支付系统	指	银行、证券等行业为实现电子支付而采用的经集成的计算机软、硬件

BMP系统	指	Bank Merchant Processin系统，俗称软POS，其主要功能就是连接商户的MIS系统与银行卡业务系统，以实现银行卡的收单受理
网控器	指	是专用的金融交易传输系统的智能通信设备，提供了POS终端与业务中心系统之间的数据传输、通讯协议转换等功能
二次开发	指	在现有的软件上进行定制修改，功能的扩展，而不改变原有系统的内核，以达到想要的功能
POS	指	Point of sales的英文缩写，指是一种多功能终端，把它安装在银行卡的特约商户和受理网点中与计算机联成网络，就能实现电子资金自动转账，它具有支持消费、预授权、余额查询和转账等功能
MIS系统	指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商户收银一体化系统，是一套基于PC机或服务器的银行卡支付受理软件，取代金融POS机来受理各种银行卡支付请求
IC卡	指	Integrated Circuit Card，集成电路卡，也称智慧卡(Intelligent card)、或微芯片卡等。它是将一个微电子芯片嵌入符合 ISO 7816 标准的卡基中，做成卡片形式。
银行卡收单	指	签约银行向商户提供的本外币资金结算服务。收单银行结算的过程就是从商户那边得到交易单据和交易数据，扣除按费率计算出的费用后打款给商户
收单机构	指	为银行和商户提供银行卡的受理服务，帮助商户完成银行卡消费交易，帮助银行将消费资金完成清算给商户的机构
银联、中国银联	指	是中国银行卡联合组织，通过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实现商业银行系统间的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保证银行卡跨行、跨地区和跨境的使用
第三方支付	指	一些和产品所在国家以及国外各大银行签约、并具备一定实力和信誉保障的第三方独立机构提供的交易支持平台
移动支付	指	允许用户使用移动终端对所消费的商品或服务进行账务支付的一种服务方式，主要分为近场支付和远程支付两种
国际卡	指	发卡机构发行的国际信用卡组织品牌的信用卡，在全球可以受理该品牌信用卡的机构、网点都可以畅通无阻
电子钱包	指	装入电子现金，电子零钱，安全零钱，电子信用卡，在线货币，数字货币和数字现金等电子

		货币，集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电子货币支付方式，是消费者在电子商务活动中使用的一种支付工具
020	指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50000100016489
注册资本	3,1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更生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5年8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00年8月29日
住所	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区快安大道创新楼二层
邮编	350003
电话	010-58830188
传真	010-58830166
互联网网址	www.echase.cn
电子邮箱	zhengquanban@echase.cn
董事会秘书	林岚
组织机构代码	62859483-6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	数据设备、周边设备的生产销售；系统软件开发与服务；楼宇综合布线工程及安装服务；计算机设备租赁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提供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XXXXXX
股票简称:	XXXX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每股面值:	1元
股票总量:	3,150万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法律法规所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

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综上所述，挂牌时点股东持有可流通股份及限售股份数量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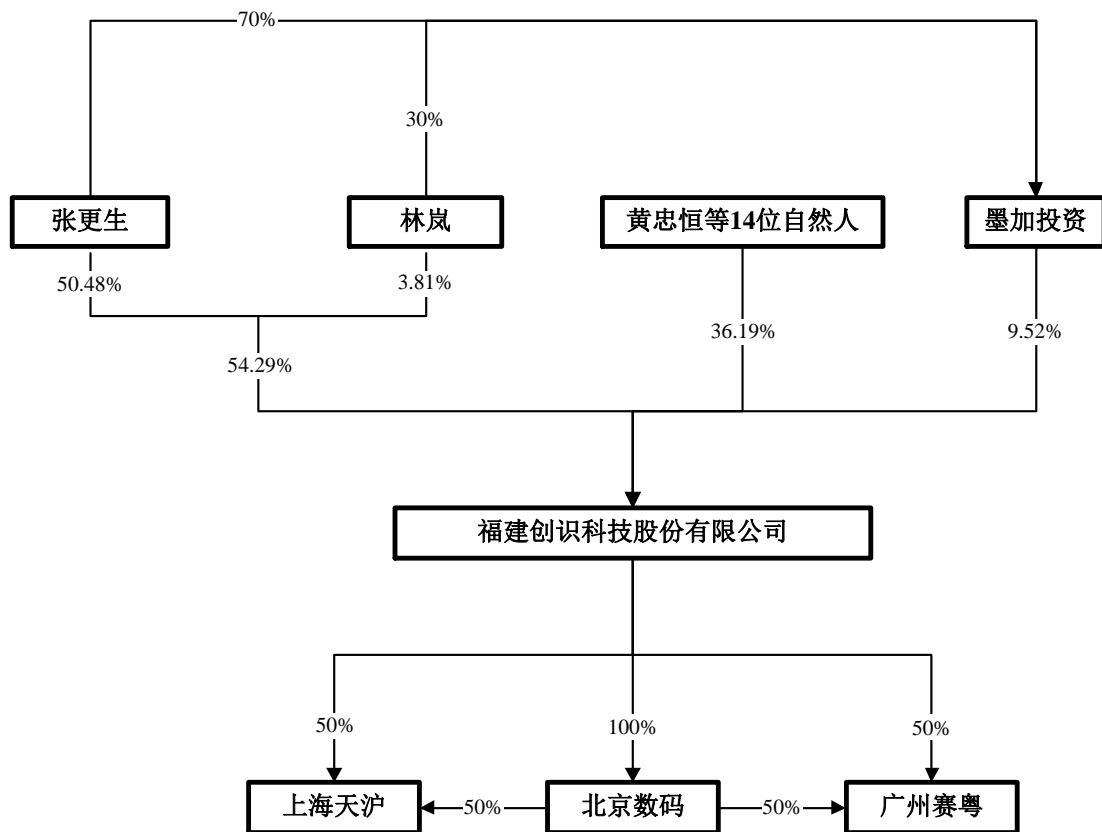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可流通股数(股)	限售股数(股)
1	张更生	3,975,000	11,925,000
2	黄忠恒	800,000	2,400,000
3	彭宏毅	750,000	2,250,000
4	墨加投资	1,000,000	2,000,000
5	林嵒	300,000	900,000
6	郭尚斌	900,000	0
7	丛登高	150,000	450,000
8	王其	150,000	450,000
9	田暉	600,000	0
10	方松加	600,000	0
11	江秀艳	75,000	225,000
12	吴桢林	75,000	225,000
13	唐才銮	300,000	0
14	刘红洲	300,000	0
15	张月军	300,000	0
16	沈军	250,000	0
17	杨六初	37,500	112,500
合计		10,562,500	20,937,500

(三)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2015年3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批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张更生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张更生先生及其配偶林嵐女士，其基本情况如下：

张更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4010419641118****，住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融侨花园二区**座**室。张更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590万股，通过墨加投资间接持股210万股，占总股本的57.14%。

林嵐，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5010219731104****，住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北江新村**座**室。林嵐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20

万股，通过墨加投资间接持股90万股，占总股本的6.67%。

经查阅报告期内相关会议文件并访谈张更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张更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报告期内，张更生实际参与公司经营，并对公司经营活动、发展战略、重大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林岚为张更生配偶且持有股分，所以将张更生及林岚认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张更生简介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更生先生及林岚女士，未发生变化。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是否存在质 押或其他争议
1	张更生	自然人	15,900,000	50.48	否
2	黄忠恒	自然人	3,200,000	10.16	否
3	彭宏毅	自然人	3,000,000	9.52	否
4	上海墨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3,000,000	9.52	否
5	林岚	自然人	1,200,000	3.81	否
6	郭尚斌	自然人	900,000	2.86	否
7	丛登高	自然人	600,000	1.90	否
8	王其	自然人	600,000	1.90	否
9	田暉	自然人	600,000	1.90	否
10	方松加	自然人	600,000	1.90	否
合计			29,600,000	93.97	

以上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公司股东张更生与林岚为夫妻关系，上海墨加投资管理中心系张更生持70%份额、林岚持30%份额的合伙企业。除此以外，公司现有股东无关联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创识有限设立及其股本演变

1、1995年8月，创识有限设立

1995年8月8日，福建省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核准企业名称为“福州开发区创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同日，股东张更生、郑吉昌、翁毅、林翔、郭尚斌、黄忠恒、郑崇东、林荣杰、傅耿忠、彭宏毅、叶树新、王法军、和许琳签署公司章程。

1995年8月15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会计师事务所对创识有限设立时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1995）榕开会师国内字075号《验资报告书》，验证，张更生、郑吉昌等13位股东已实缴注册资本额1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1995年8月18日，创识有限经工商主管部门核准登记设立，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82.50	55.00
2	郑吉昌	4.50	3.00
3	彭宏毅	7.50	5.00
4	许琳	7.50	5.00
5	林翔	7.50	5.00
6	郭尚斌	7.50	5.00
7	翁毅	6.00	4.00
8	黄忠恒	6.00	4.00
9	王法军	6.00	4.00
10	叶树新	4.50	3.00
11	林荣杰	4.50	3.00
12	傅耿忠	3.00	2.00
13	郑崇东	3.00	2.00
合计		150.00	100.00

2、1996年10月，第一次增资

1996年1月10日，创识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15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根据本次增资事项，创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修改后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996 年 1 月 17 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1996）榕开会师国内字 005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创识有限 13 位股东已实缴注册资本额 500 万元。

1996 年 10 月，创识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创识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75.00	55.00
2	许琳	25.00	5.00
3	林翔	25.00	5.00
4	郭尚斌	25.00	5.00
5	彭宏毅	25.00	5.00
6	王法军	20.00	4.00
7	翁毅	20.00	4.00
8	黄忠恒	20.00	4.00
9	郑吉昌	15.00	3.00
10	林荣杰	15.00	3.00
11	叶树新	15.00	3.00
12	郑崇东	10.00	2.00
13	傅耿忠	10.00	2.00
合计		500.00	100.00

3、1997 年 9 月，第二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6 年 12 月 12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原股东郑吉昌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3% 股权（出资额 15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1996 年 12 月 13 日，郑吉昌和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郑吉昌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3% 的股权（出资额 15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1997 年 2 月 28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足额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将余下利润 3,886,086 元转增公司实收资本。

1997 年 4 月 10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以下股权转让行为：

1997年4月18日，张更生和魏盛勇、陈东勇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分别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0.5%的股权（出资额2.5万元）转让给魏盛勇，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0.5%的股权（出资额2.5万元）转让给陈东勇。

1997年5月7日，叶树新与黄忠恒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叶树新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0.5%的股权（出资额2.5万元）转让给黄忠恒。

1997年5月16日，叶树新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叶树新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1.5%的股权（出资额7.5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1997年8月19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创识有限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增资至1,500万元。

1997年9月10日，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97）榕开会内验11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997年9月4日，创识有限股东已实缴注册资本额1,500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以未分配利润增资3,886,086元，货币出资6,113,914元。

1997年9月25日，创识有限就上述增资和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创识有限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877.50	58.50
2	林翔	75.00	5.00
3	郭尚斌	75.00	5.00
4	彭宏毅	75.00	5.00
5	许琳	75.00	5.00
6	黄忠恒	67.50	4.50
7	翁毅	60.00	4.00
8	王法军	60.00	4.00
9	林荣杰	45.00	3.00
10	郑崇东	30.00	2.00
11	傅耿忠	30.00	2.00
12	叶树新	15.00	1.00
13	陈东勇	7.50	0.50

14	魏盛勇	7.50	0.50
	合计	1,500.00	100.00

4、1998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1998 年 2 月 20 日，傅耿忠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傅耿忠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2% 的股权（出资额 30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1998 年 3 月 18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余下利润 10,575,713.43 元全部用于转增注册资本。

1998 年 6 月 1 日，黄忠恒、郭尚斌分别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分别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0.5% 的股权（出资额 7.5 万元）转让给黄忠恒，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0.5% 的股权（出资额 7.5 万元）转让给郭尚斌。

1998 年 6 月 1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议，会议决议同意以上转让行为。

1998 年 9 月 18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将创识有限注册资本从 1,500 万元增资至 3,000 万元。

1998 年 10 月 3 日，创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1998 年 10 月 5 日，福建省三山审计师事务所对创识有限本次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三山所（1998）审字第 7432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8 年 9 月 30 日，创识有限已收到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1,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本次资金来源于 1997 年年度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0,575,713.43 元及股东货币追加投资 4,424,286.57 元。

1998 年 10 月 12 日，创识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创识有限本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更生	1,785.00	59.50
2	郭尚斌	165.00	5.50
3	林翔	150.00	5.00
4	彭宏毅	150.00	5.00
5	许琳	150.00	5.00
6	黄忠恒	150.00	5.00
7	王法军	120.00	4.00
8	翁毅	120.00	4.00
9	林荣杰	90.00	3.00
10	郑崇东	60.00	2.00
11	叶树新	30.00	1.00
12	陈东勇	15.00	0.50
13	魏盛勇	15.00	0.50
合计		3,000.00	100.00

5、1999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1998 年 12 月 10 日，郑崇东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决议》，约定郑崇东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2%（出资额为 6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张更生，并退出股东会。

1999 年 4 月 29 日，叶树新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决议》，约定叶树新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1%的股权（出资额为 30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并退出股东会。

1999 年 6 月 8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一致同意以上转让行为。同日，创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1999 年 7 月 15 日，创识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更生	1,875.00	62.50
2	郭尚斌	165.00	5.50
3	林翔	150.00	5.00
4	彭宏毅	150.00	5.00
5	黄忠恒	150.00	5.00
6	许琳	150.00	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7	翁毅	120.00	4.00
8	王法军	120.00	4.00
9	林荣杰	90.00	3.00
10	陈东勇	15.00	0.50
11	魏盛勇	15.00	0.50
合计		3,000.00	100.00

6、2000 年 5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1999 年 8 月 24 日，许琳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许琳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1% 的股权（出资额为 30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1999 年 8 月 24 日，翁毅、林荣杰、王法军分别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翁毅、林荣杰、王法军分别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1% 的股权（出资额为 30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2000 年 2 月 16 日，翁毅、王法军分别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翁毅、王法军分别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3%（出资额为 9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张更生。

2000 年 3 月 6 日，林荣杰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林荣杰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2% 的股权（出资额为 60 万元）转让给张更生。

2000 年 5 月 27 日，陈东勇与张更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东勇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 0.5%（出资额为 15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张更生。

2000 年 5 月 27 日，创识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以上股权转让行为。次日，创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创识有限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250.00	75.00
2	郭尚斌	165.00	5.50
3	林翔	150.00	5.00
4	黄忠恒	150.00	5.00
5	彭宏毅	150.00	5.00
6	许琳	120.00	4.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7	魏盛勇	15.00	0.50
	合计	3,000.00	100.00

7、2000年6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0年6月20日，张更生与郭尚斌、彭宏毅、林翔、黄忠恒、魏盛勇分别签署《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3%股权（出资额为90万元）转让给郭尚斌，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3%股权（出资额为90万元）转让给彭宏毅，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3%股权（出资额为90万元）转让给林翔，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3%股权（出资额为90万元）转让给黄忠恒，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有限3.5%股权（出资额为105万元）转让给魏盛勇。

2000年6月23日，创识有限召开200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了以上股权转让行为。同日，创识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并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785.00	59.50
2	郭尚斌	255.00	8.50
3	林翔	240.00	8.00
4	黄忠恒	240.00	8.00
5	彭宏毅	240.00	8.00
6	许琳	120.00	4.00
7	魏盛勇	120.00	4.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二) 创识科技设立及其股本演变

1、2000年8月，创识科技设立

2000年7月21日，创识有限全体7名股东通过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创识有限整体变更为创识科技，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创识有限截至2000年6月30日经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厦

厦门天健所审（2000）GF字第5024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36,048,294.42元中36,000,000元按1:1比例折合为等额股份36,000,000股（其余48,294.42元作为资本公积金）。同日，创识有限全体7名股东作为公司发起人共同签署《关于设立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00年7月25日，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厦门天健所验（2000）GF字第500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0年6月30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拥有的截至2000年6月30日止创识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36,048,294.42元，其中，3,600万元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余额部分48,294.42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00年8月28日，创识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一致通过《关于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设立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和《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决议。同日，创识科技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00年8月29日，创识科技获得福建省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5000020010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证记载，公司名称为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福州马尾君竹路83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更生，注册资本为3,600万元。

创识科技设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1,420,000	59.50
2	郭尚斌	3,060,000	8.50
3	林翔	2,880,000	8.00
4	黄忠恒	2,880,000	8.00
5	彭宏毅	2,880,000	8.00
6	许琳	1,440,000	4.00
7	魏盛勇	1,440,000	4.00
合计		36,000,000	100.00

2、2004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年1月28日，张更生和许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许琳将其持

有的创识科技 4%的股份（1,440,000 股）转让给张更生。

2003 年 9 月 8 日，张更生和林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林翔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8%的股份（2,880,000 股）转让给张更生。

2003 年 11 月 25 日，魏盛勇和林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魏盛勇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4%的股份（1,440,000 股）转让给林岚。

2003 年 12 月 30 日，创识科技召开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以上股权转让行为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03 年 12 月 31 日，创识科技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04 年 1 月 15 日，创识科技就此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5,740,000	71.50
2	郭尚斌	3,060,000	8.50
3	黄忠恒	2,880,000	8.00
4	彭宏毅	2,880,000	8.00
5	林岚	1,440,000	4.00
合计		36,000,000	1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 年修订），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张更生与许琳之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签署的时间早于公司成立之日满三年之日。经核查，许琳股权转让的行为不符合其行为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 年修订）关于“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的规定。但许琳股权转让的事宜已经股东大会同意，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完整履行了法定程序，并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东及股权变更登记手续的认可。

3、2006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3 月 3 日，郭尚斌与黄忠恒、彭宏毅、张更生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郭尚斌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股份（720,000 股）转让给黄忠

恒，郭尚斌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股份（720,000 股）转让给彭宏毅，郭尚斌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1.5%股份（540,000 股）转让给张更生。

2006 年 3 月 13 日，创识科技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以上股权转让行为，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创识科技全体股东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6,280,000	73.00
2	黄忠恒	3,600,000	10.00
3	彭宏毅	3,600,000	10.00
4	林岚	1,440,000	4.00
5	郭尚斌	1,080,000	3.00
合计		36,000,000	100.00

4、2008 年 9 月，第一次减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2 月 26 日，张更生与丛登高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的股份（720,000 股）转让给丛登高。同日，创识科技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 万元减少到 3,000 万元，并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时，创识科技在《东南快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

2008 年 2 月 26 日，创识科技及其法定代表人张更生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8 年 7 月 19 日，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出具“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20007 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创识科技已减少股本 600 万元，其中张更生减少 4,260,000 股，郭尚斌减少 180,000 股，彭宏毅减少 600,000 股，黄忠恒减少 600,000 股，林岚减少 240,000 股，丛登高减少 120,000 股，创识科技以每股 1 元，共计 600 万元按股东持股比例退还给上述股东，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股本为 3,000 万元。

2008 年 9 月 11 日，创识科技就上述减资事宜和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

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1,300,000	71.00
2	黄忠恒	3,000,000	10.00
3	彭宏毅	3,000,000	10.00
4	林嵒	1,200,000	4.00
5	郭尚斌	900,000	3.00
6	丛登高	600,000	2.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5、2009年9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24日，张更生与吴桢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0.5%的股份（150,000股）转让给吴桢林。

2009年8月24日，创识科技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创识科技及其法定代表人张更生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年9月17日，创识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21,150,000	70.50
2	黄忠恒	3,000,000	10.00
3	彭宏毅	3,000,000	10.00
4	林嵒	1,200,000	4.00
5	郭尚斌	900,000	3.00
6	丛登高	600,000	2.00
7	吴桢林	150,000	0.50
合计		30,000,000	100.00

6、2012年6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20日，张更生与吴桢林、方松加、田暉、王其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0.5%的股份（150,000股）转让

给吴桢林，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的股份（600,000 股）转让给方松加，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的股份（600,000 股）转让给田暉，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2%的股份（600,000 股）转让给王其。

2012 年 3 月 28 日，创识科技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本次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创识科技及其法定代表人张更生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 年 6 月 19 日，创识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9,200,000	64.00
2	黃忠恒	3,000,000	10.00
3	彭宏毅	3,000,000	10.00
4	林嵒	1,200,000	4.00
5	郭尚斌	900,000	3.00
6	从登高	600,000	2.00
7	王其	600,000	2.00
8	田暉	600,000	2.00
9	方松加	600,000	2.00
10	吴桢林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7、2012 年 8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 10 日，张更生与江秀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 0.5%的股份（150,000 股）以价款转让给江秀艳。

2012 年 7 月 10 日，创识科技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本次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创识科技法定代表人张更生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 年 8 月 22 日，创识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9,050,000	63.50
2	黄忠恒	3,000,000	10.00
3	彭宏毅	3,000,000	10.00
4	林嵒	1,200,000	4.00
5	郭尚斌	900,000	3.00
6	从登高	600,000	2.00
7	王其	600,000	2.00
8	田暉	600,000	2.00
9	方松加	600,000	2.00
10	吴桢林	300,000	1.00
11	江秀艳	150,000	0.50
合计		30,000,000	100.00

8、2012年12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10日，张更生与江秀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0.5%的股份（150,000股）价款转让给江秀艳。

2012年9月10日，创识科技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根据本次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2012年9月10日，创识科技及其法定代表人张更生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2年12月25日，创识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8,900,000	63.00
2	黄忠恒	3,000,000	10.00
3	彭宏毅	3,000,000	10.00
4	林嵒	1,200,000	4.00
5	郭尚斌	900,000	3.00
6	从登高	600,000	2.00
7	王其	600,000	2.00
8	田暉	600,000	2.00
9	方松加	600,000	2.00
10	吴桢林	300,000	1.00
11	江秀艳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	100.00

9、2014年11月增资

2014年10月20日，创识科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150万元，通过并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10月22日，创识科技、创识科技原股东与投资方唐才銮、刘红洲、张月军、沈军、杨六初、黄忠恒签署《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150万元，公司新发行1,500,000股本，每股价格为2.16元，募集资金324万元。唐才銮、刘红洲、张月军、沈军、杨六初、黄忠恒于2014年10月24日前出资324万元认购1,500,000股本，超出认购新增注册资本部分（174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4年11月3日，创识科技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8,900,000	60.000
2	黄忠恒	3,200,000	10.159
3	彭宏毅	3,000,000	9.524
4	林嵒	1,200,000	3.810
5	郭尚斌	900,000	2.857
6	从登高	600,000	1.905
7	王其	600,000	1.905
8	田暉	600,000	1.905
9	方松加	600,000	1.905
10	江秀艳	300,000	0.952
11	吴桢林	300,000	0.952
12	唐才銮	300,000	0.952
13	刘红洲	300,000	0.952
14	张月军	300,000	0.952
15	沈军	250,000	0.794
16	杨六初	150,000	0.476
合计		31,500,000	100.000

10、2014年12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28日，张更生与墨加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更生将其持有的创识科技9.52%的股份（3,000,000股）转让给墨加投资。

2014年12月17日，创识科技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通过并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创识科技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创识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更生	15,900,000	50.476
2	黄忠恒	3,200,000	10.159
3	彭宏毅	3,000,000	9.524
4	墨加投资	3,000,000	9.524
5	林岚	1,200,000	3.810
6	郭尚斌	900,000	2.857
7	丛登高	600,000	1.905
8	王其	600,000	1.905
9	田瞳	600,000	1.905
10	方松加	600,000	1.905
11	江秀艳	300,000	0.952
12	吴桢林	300,000	0.952
13	唐才銮	300,000	0.952
14	刘红洲	300,000	0.952
15	张月军	300,000	0.952
16	沈军	250,000	0.794
17	杨六初	150,000	0.4760
合计		31,500,000	100.000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至今，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
张更生	董事长	1964年11月	2014.12.8—2017.12.7
黄忠恒	董事	1970年05月	2014.12.8—2017.12.7

彭宏毅	董事	1969年05月	2014.12.8—2017.12.7
林岚	董事	1973年11月	2014.12.8—2017.12.7
从登高	董事	1969年05月	2014.12.8—2017.12.7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1、张更生先生

张更生，男，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国际工商学院EMBA专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信息专业硕士研究生；本科就读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精密机械与精密仪器专业。1989年4月至1990年11月曾任福州智达电子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1990年12月至1993年12月任福建新世纪高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金融事业部总经理；1994年1月至1995年7月任福州创实电脑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福州海峡软件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1995年8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长、总经理；2002年3月至今任北京数码董事长；2008年7月至今任上海天沪董事长；2008年10月至今任JLMTech 董事；2010年10月至今任广州赛粤董事长。

2、黄忠恒先生

黄忠恒，男，197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东南大学无线电系信息工程专业。1992年7月至1994年1月曾任福州新世纪数据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1994年2月至1995年7月任福州创实电脑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5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创识科技销售经理；1999年1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总经理；2002年3月至今任北京数码董事、经理；2008年7月至今任上海天沪董事；2010年10月至今任广州赛粤董事。

3、彭宏毅先生

彭宏毅，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州大学计算机科学系计算机应用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年8月至1992年5月曾任福州变压器厂助理工程师；1992年5月至1994年1月任福建新世纪集团销售工程师；1994年1月至1995年8月任福州创实电脑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7年至

2004年任创识科技财务总监；1995年8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副总经理兼福建事业部总经理。

4、林岚女士

林岚，女，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系统工程专业。1999年4月至2001年6月曾任职于创识科技系统集成事业部；2001年7月至2004年任创识科技网络安全事业部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副总经理、金融网安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2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会秘书；2008年7月至今任上海天沪董事、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广州赛粤董事、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北京数码董事。

5、丛登高先生

丛登高，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州大学，化工机械与设备专业。1992年9月至1993年1月曾任福州第二化工厂助理工程师；1993年1月至1994年1月任海南神威塑胶有限公司销售；1994年1月至1995年11月任福州信泰塑胶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5年12月至1999年12月任创识科技南京办事处负责人；2000年至2009年任创识科技上海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1年9月任创识科技监事；2008年7月至今任上海天沪监事；2009年至今创识科技副总经理兼上海事业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
吴桢林	监事会主席	1973年11月	2014.12.8—2017.12.7
杨六初	监事	1965年04月	2014.12.8—2017.12.7
黄友芳	监事	1972年07月	2014.12.8—2017.12.7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1、吴桢林先生

吴桢林，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应用电子技术专业。1996年7月至2000年6月曾任创识科技工程师、项目经理；2000年6月至2001年1月任广州伙伴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年2月至2005年1月任福州知信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5年2月至今任创识科技上海事业部技术总监；2011年9月至今任创识科技监事会主席。

2、杨六初先生

杨六初，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精密机械与精密仪器系。1986年8月至1992年5月曾任中科院自动化所工程师；1992年5月至1994年4月任中科院老专家科技咨询中心销售经理；1994年4月至1998年10月任北京兰利通电机工程研究所销售经理；1998年10月至2007年8月任北京兰利东方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8月至2011年7月任北京兰利天润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行政及人力总监、监事；2015年1月至今任北京数码监事。

3、黄友芳女士

黄友芳，女，1972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药剂学专业。1994年9月至2010年12月曾任福州市中医院药剂师；2011年1月至今任创识科技出纳及库管；2011年9月至今任创识科技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
张更生	总经理	1964 年 11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黄忠恒	副总经理	1970 年 05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彭宏毅	副总经理	1969 年 05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林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973 年 11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从登高	副总经理	1969 年 05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王其	副总经理	1972 年 09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江秀艳	财务负责人	1978 年 05 月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张更生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黄忠恒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彭宏毅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4、林岚女士

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5、丛登高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6、王其先生

王其，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水产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1993年8月至1994年3月曾任福建机器厂助理工程师；1994年3月至1996年5月任信华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生产组长；1996年5月至2001年3月任创识科技北京办事处主任；2001年3月至2005年5月任北京银丰新融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今任创识科技副总经理、北京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1年9月任创识科技监事。

7、江秀艳女士

江秀艳，女，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

于厦门大学会计专业。1997年7月至2004年3月曾任创识科技出纳；2004年4月至2010年3月任创识科技会计；2010年4月至今任创识科技财务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财务负责人。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一直为张更生、黄忠恒、彭宏毅、林岚、丛登高；公司监事会成员一直为吴桢林、杨六初、黄友芳；公司总经理一直是张更生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林岚，江秀艳担任财务负责人，林岚、彭宏毅、黄忠恒和丛登高担任副总经理，自2014年12月8日起，增加王其担任副总经理。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不存在重大变化，不影响公司经营。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现有3家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更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9号19层1908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专业承包；计算机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2年3月15日
主营业务	为提供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

2、股本构成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创识科技	20,000,000	100
合计		20,000,000	100

3、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数码总资产为 60,319,844.46 元，净资产为 52,858,403.51 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574,423.42 元，实现净利润为 18,512,709.94 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瑞华审计）。

4、股权转让情况

2007 年 11 月 6 日，创识科技与福州开发区创识网络系统有限公司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福州开发区创识网络系统有限公司同意将在北京数码的 100 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创识科技，创识科技同意接受上述 100 万元货币出资。

2007 年 11 月 5 日，北京数码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福州开发区创识网络系统有限公司在北京数码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创识科技。本次转让出资后，创识科技对北京数码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2007 年 11 月 15 日，创识科技签署《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章程》。2007 年 11 月，北京数码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二）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更生
住所	浦东新区历城路70号甲1091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	电子数据设备的研发、生产（限分支）、销售及服务，计算机系统软件开发与服务，楼宇综合布线工程及安装服务，计算机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7日
主营业务	为提供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

2、股本构成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创识科技	5,000,000	50
2	北京数码	5,000,000	50
	合计	10,000,000	100

3、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海天沪总资产为29,936,568.35元，净资产为14,555,294.00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523,686.66元，实现净利润为908,187.34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瑞华审计）。

（三）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更生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28号1405房（仅限办公用途）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陆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0日
主营业务	为提供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

2、股本构成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创识科技	2,500,000	50
2	北京数码	2,500,000	50
合计		5,000,000	100

3、最近一年财务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州赛粤总资产为4,385,841.41元，净资产为4,197,559.90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7,916.96元，实现净利润为-104,548.01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瑞华审计）。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098.25	12,505.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116.35	6,936.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116.35	6,936.76
每股净资产（元）	2.89	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9	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29%	45.11%
流动比率（倍）	3.93	2.19
速动比率（倍）	3.40	0.9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251.63	16,069.68
净利润（万元）	2,355.58	1,573.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55.58	1,57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18.78	1,48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18.78	1,480.94
毛利率（%）	36.25	27.62
净资产收益率（%）	29.13	2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68	2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0	-
存货周转率（次）	5.2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37.85	1,274.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42

注：上述表中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后的余额;
-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0%;
- (4)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9)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法定代表人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张建军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电话	021-60883460
传真	021-60883470
项目小组负责人	穆宝敏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王镇华、马青波、梁攀
(二) 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电话	86-10-5957 2288
传真	86-10-5957 2288
经办人	张诗伟、李科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雪松、陈葆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不适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0939980
传真	010-50939716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电子支付业务 IT 系统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网控应用及服务、发卡系统、其他系统集成等。主要服务对象为银行、第三方支付公司及其签约收单商户（如商场、超市、购物中心、酒店、餐饮、医院、旅游景点、铁路售票、电信营业厅、电力营业厅等）。

公司自 1995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电子支付业务 IT 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电子支付 IT 系统增值服务商，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功开发了国内第一个覆盖全国 400 多个城市的信用卡网络系统，承担了电子支付方面两项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项目和三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获多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二、三等奖，是国内电子支付 IT 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和推动者。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主要功能和用途	主要下游客户
1、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包括： (1) BMP 软件 (2) 商户营销软件、预付卡软件等其他软件 (3) BMP 硬件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是一套完整、多功能的商户支付和营销解决方案，是银行卡收单和商户预付卡收单的基础系统，是微信支付和支付宝支付等从线上转到线下商户的入口，是商户为消费者组织营销活动的平台，是公司未来走向 C 端的起点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能够处理银行卡（本外币卡）、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银联在线支付、预付卡，未来还将加入 apple 支付、NFC 支付、光波支付、人脸支付等支持模块，实现支付手段 ALL-IN-1。公司的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还支持商户的预付卡受理、会员管理、打折返利等需求，并和银行、微信和支付宝等等机构打通了联合营销，为商户最大程度地争取客源	直接用户是商场、超市、购物中心、酒店、餐饮、医院、旅游景点等
2、网控应用及服务 包括： (1) 网控产品类 (2) 网控服务	网控器产品是一整套完整的金融 POS、第三方支付机构收单 POS、商户 POS、移动 POS 等端末设备接入应用平台网关。	网控器平台网关解决方案能够处理金融机构线下收单业务，如银行卡收单、商户预付卡收单等接入应用；支持固网有线 PSTN 模拟接入技术、数据窄带业务 ISDN-PRI 数字 E1 技术；移动互	广泛应用于银行和其他收单机构

类	公司主要代理美国惠尔丰（VERIFONE 公司）网控器产品	连通讯 2G/3G/4G 技术；支持金融 POS 远程底层软件业务及时在线更新技术（TMS 远程下载技术）；支持金融 POS 防移机监控技术（CallerID 技术应用）；实现了金融机构线下收单业务接入平台、风险监控、远程管理等一整套系统解决方案	
3、发卡系统	该制卡系统分为大型制卡系统和即时桌面发卡系统；能够实现批量制卡、实时换卡 公司主要代理销售美国 NBS 公司产品	支持批量制卡，支持柜台即时同号换卡把磁条卡升级为 IC 卡、支持自主选号、DIY 个性化发卡，能够实现制发卡业务在计算机网络控制下的流程化作业管理；能够建立自动预警机制，预防违规操作现象的发生；实现了制发卡业务“零”风险管理	农业银行总行及各个分行
4、其他系统集成类	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 IT 系统集成应用	致力于提供多层次、多结构、多平台的网络工程、数据中心、容灾备份、信息安全、应急展示和服务等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高校、科研单位、政府部门等

2、公司主要服务

（1）项目维护服务

项目维护服务是指为了使客户能够正常使用公司提供的软硬件及综合解决方案，提供疑难问题解决、远程维护、故障排除与技术支持。公司在与客户签署软硬件销售协议时会给予一定的免费维护期。

免费维护期过后，公司将根据原合同价格的一定比例收取项目维护费用，并提供各种耗材。由于公司在国内支付系统和制卡系统占据较高份额，所以维护和耗材收入将是公司的稳定增长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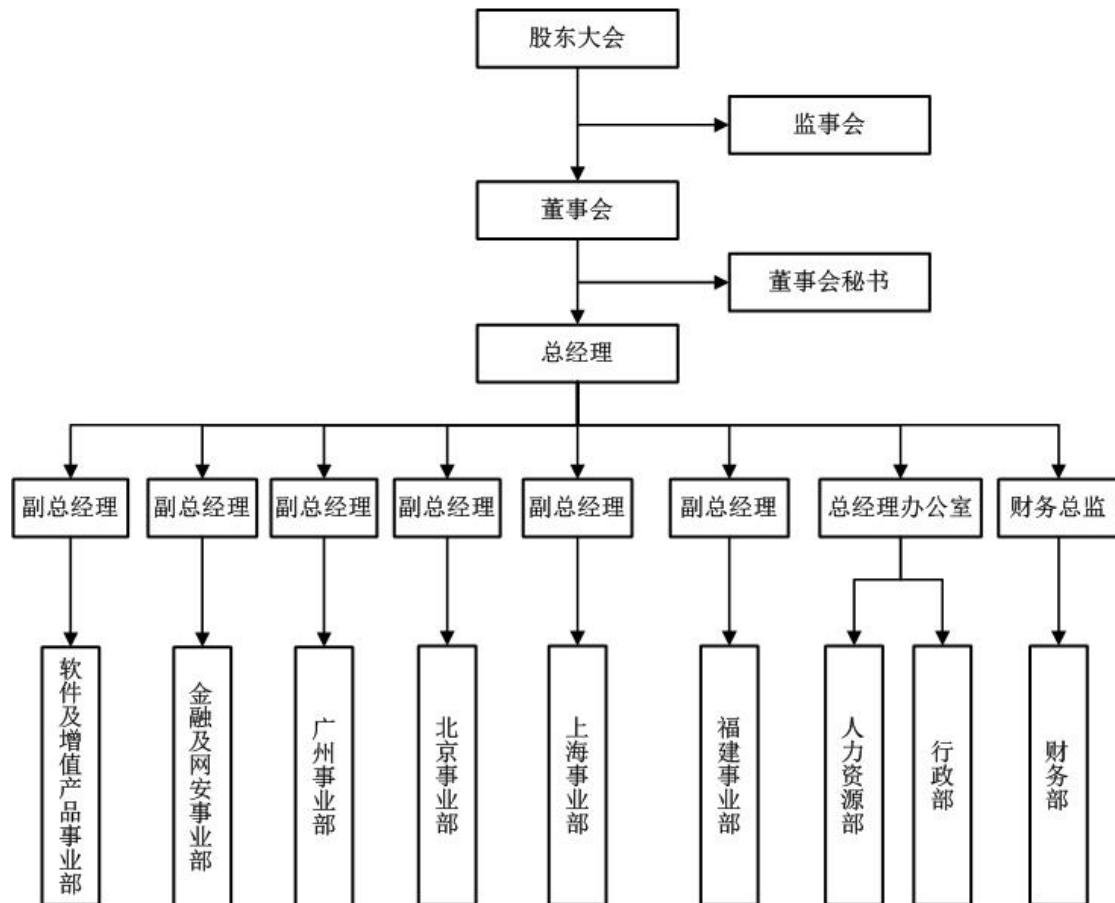
（2）产品升级和增值服务

产品升级是指在客户使用公司软件产品之后，由于企业自身因素及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对系统软件提出了新需求，公司与企业重新签订协议，对产品进行升级。增值业务，是指根据客户的需求，在现有软件系统基础上进行功能扩展，例如根据商户需要，在现有的卡支付系统中增加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等应用。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其功能划分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如下：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表：

部门	主要职责
北京事业部	主要负责国内北方地区十五个省市的产品销售、技术支持服务以及商户端解决方案相关的技术研发，并负责光大银行的行业工作
上海事业部	主要负责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的产品销售、技术支持服务以及交行、浦发、兴业、建行等行业工作，并承担相应行业与区域商户端解决方案相关的技术研发
广州事业部	主要负责华南、华中及西南地区 10 省 1 市的网控器、POS 产品、预付卡系统、BMP/MIS-POS 产品的项目售前咨询、产品销售、售后服务以及客户端解决方案特定行业的研发
福建事业部	主要负责福建省内电子支付产品的销售、服务以及技术支持以及其他系统集成业务，融合了网络产品、综合布线、主机和存储产品、网络安全和应用软件，为客户提供行业、专业和客户化的 IT 解决方案
金融及网安事业部	主要负责国际品牌的合作关系，产品运作，技术支持服务，行业/区域策略的制定实施。不仅仅提供设备，而且包括系统软件、网络、终端等一整套的支付业务解决方案。主要产品网控器、POS 机、收银机、密码键盘、网安

	产品等。金融及网安事业部还负责工行行业工作
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	主要负责开发电子支付新应用，推广与电子支付相关的软硬件新产品，负责微信支付、支付宝等新业务合作与拓展，挖掘公司相关产品的增值应用和市场增值机会。此外还负责农行、民生、华夏等行业工作
财务部	负责财务预算、控制、核算、融资、政府申报等各项财务工作；负责协调好质量与成本的关系；负责严格执行财经纪律，正确安排管理经费；负责与财政、税务、金融部门的联络和协调，掌握国家财务、税务政策动向；负责公司资产监管，组织公司资产年终盘点工作
人力资源部	负责分管综合室、劳动人事室、档案室的全面工作；负责公司文件和资料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员工进行相应岗位的能力培训；负责公司环境卫生和绿化工作；确保公司生产秩序正常进行；做好后勤保证工作
行政部	负责公司行政事务、后勤工作等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公司研发流程

基于公司长期的电子支付行业经验和公司的经营策略，管理层对于产品研发采取“小软件，大推广”的指导思想，即贴近客户需求，研发功能“刚好够用”的软件产品。软件产品研发的方案和实现均以“易复制、易部署、易维护”为出发点，将大范围推广作为首要目标，并在推广过程中由产品研发部门逐渐提炼精华，纳入平台化产品。公司各个事业部，都具备实力雄厚的产品研发团队，这些研发团队既是为了快速响应本地客户的业务需求，同时也承担了公司产品研发的部分工作。

公司的研发主要包括公司技术平台研发、新产品研发和软件产品二次开发三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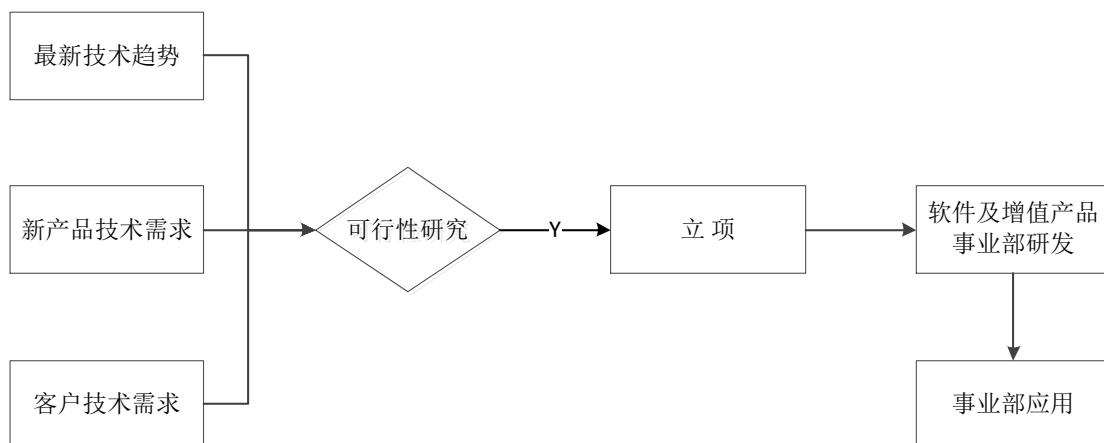
（1）技术平台研发

公司技术平台CHASE/CAPS的研发工作主要由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负责维护。

公司的技术平台产品中集成了公司长期为行业客户提供电子支付解决方案而积累形成的通用功能模块、可配置流程与参数。公司技术平台的研发具有周期性，一般跟随最新的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和产品需求，每隔3到4年进行整体更新性质的研发。到目前为止，创识CHASE/CAPS技术平台已经发展到3.0版本，涵盖了公司各部门的共用后台交易控件、前台数据展示、权限控制、通用配置

等一系列技术解决方案。**CHASE/CAPS**技术平台平时通过新产品研发和二次开发过程中建立的共用技术方案进行功能扩充或局部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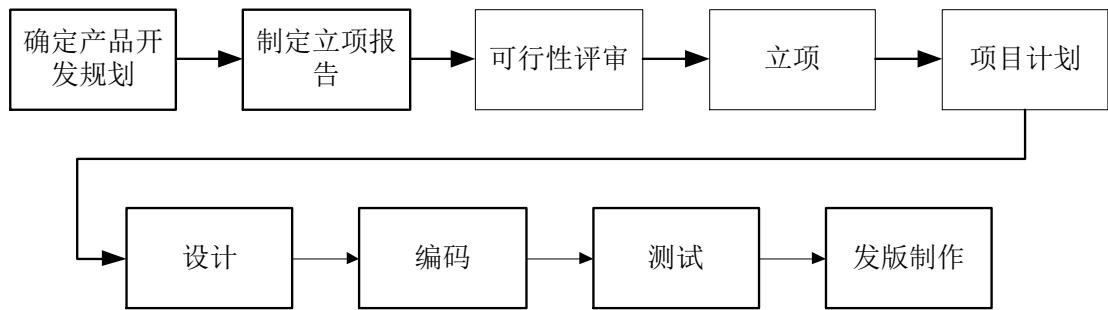
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根据公司的近期业务发展目标和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及各部门提出的产品规划和技术需求，结合对最新电子支付技术发展趋势、本次研发周期内积累的客户技术需求和新产品开发技术需求等的分析，制定研发工作规划，进行可行性研究，确定是否启动技术平台研发工作；在项目立项后，由软件及增值事业部启动技术平台研发工作，研发工作完毕后，交由各事业部进行应用。



(2) 新产品开发流程

公司新产品开发主要以软件及增值事业部为研发主体。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每年初根据企业的年度发展目标和各事业部、客户对软件共性需求，结合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编制新产品开发规划，作为新产品开发工作开展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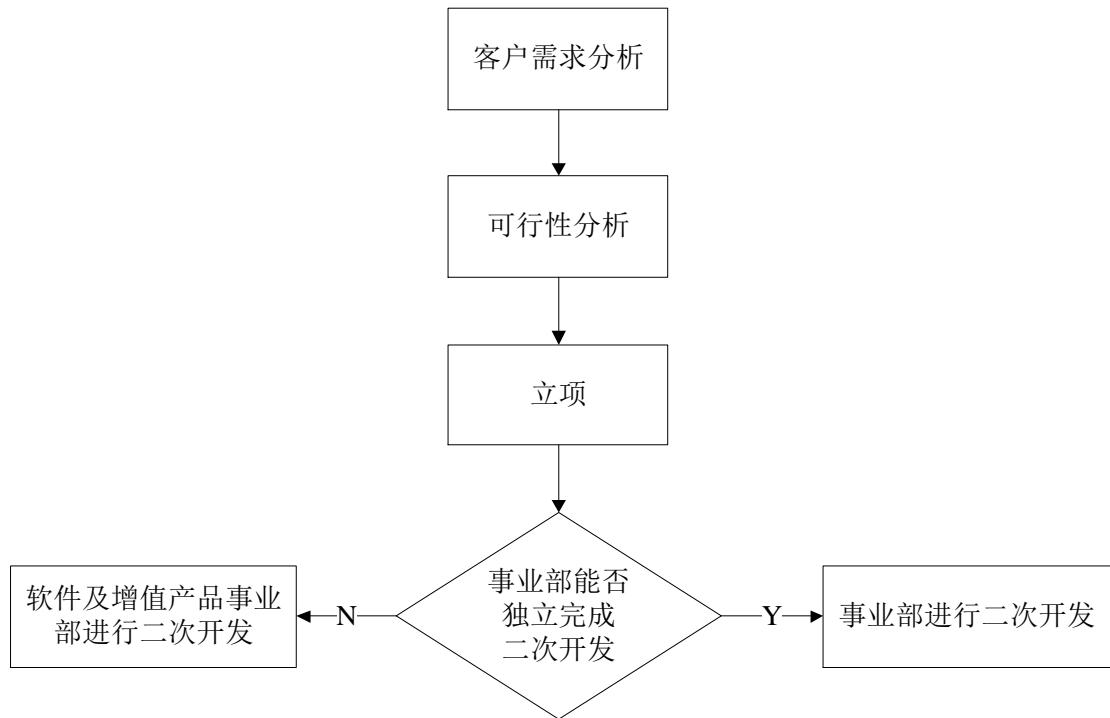
新产品研发首先要根据新产品开发规划制定立项报告，经过可行性评审，确认需求可行的情况下，对新产品开发进行立项，通过立项后制定软件开发计划和软件质量计划，组建开发团队进行软件产品设计、编码、测试工作。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具备通用性的方案、代码等成果，则纳入到公司技术平台产品中。



(3) 二次开发流程

软件产品二次开发工作，是指基于公司的现有技术平台或软件产品，在不改动产品核心内容的前提下，通过添加单独模块或程序扩展产品的外部接口，实现客户特定需求所涉及的功能。公司软件产品二次开发主要由各个事业部完成。

当客户提出新的业务需求时，由本地事业部的研发团队与客户进行沟通，落实需求细节，并完成相关的可行性研究。本地团队确认需求可行的情况下，对新产品进行立项，完成第一个版本的开发工作，并投入试用。如果软件产品二次开发过程中涉及到较复杂的技术，各事业部无法单独完成，则需将相关需求提交至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由软件及增值产品事业部负责组织二次开发工作，开发完成后再交由相关事业部进行项目实施。其中二次开发过程中具备通用性的方案、代码等成果，则纳入到公司技术平台产品中。



公司基于成本、效益方面的考虑，对部分不涉及核心技术的软件模块编码采用外包的方式外包的属于通用的软件模块，在公司整个业务中属于次要环节，不具有重要性。

2、公司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网控器以及与BMP系统配套的硬件设备，包括POS、密码键盘、收银机。上述设备主要的供应商为国内外各自领域的知名公司，是公司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双方签订代理协议，约定供货价格。网控器需要从国外进口，其它设备则为国内交货。产品的采购相关事宜由金融及网安事业部负责，定期根据各项目的需求，向供应厂商下单。公司为保障及时向客户供应，备有一定的安全备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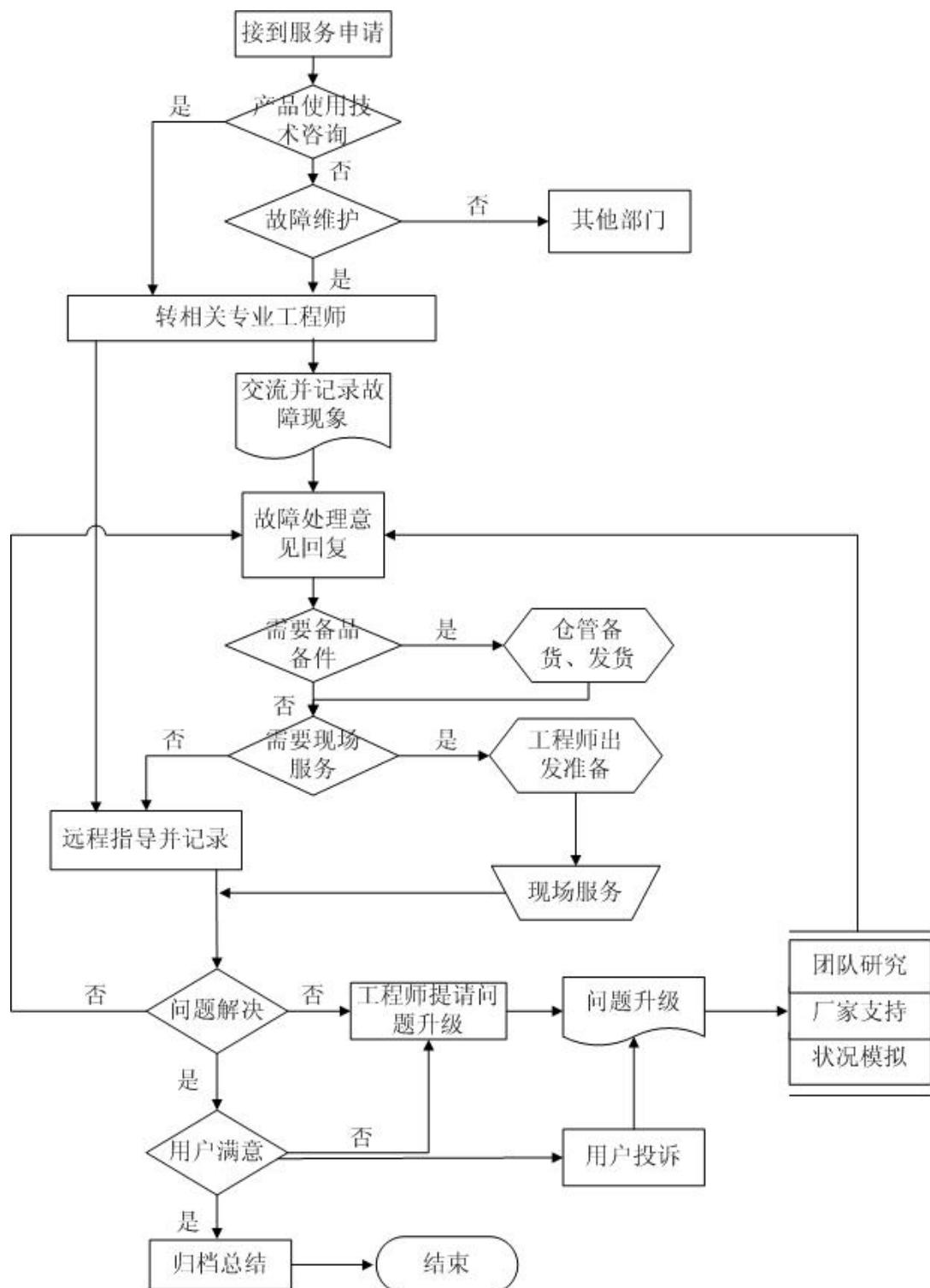
对其它硬件设备，由于数量不大，金额不高，供应充分，公司采购时不予备货。公司对上述其它硬件设备采用见单采购的策略，由各事业部根据各自签订的合同清单上报公司提出采购申请，在对供应商做相应评审后予以采购。

3、公司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通过银行总行招标或商务谈判方式入围，入围后与各分行/支行签订合同。各银行、第三方支付机构的营销、入围由产品事业部和区域事业部共同完成，待入围通知下发后交由区域事业部具体执行后续合同签订、供货、服务等。

4、公司售后服务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的技术及核心竞争力体现在电子支付领域的深厚积累和产品的设

计发展理念。公司将先进的项目管理思想与公司积累的丰富电子支付行业经验相融合，综合集成于公司的面向银行、第三方支付公司及其签约收单商户的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中。公司的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基于模块化设计，采用分层技术架构，通过消息传递机制将接口和核心分离，实现与主流的B/S、C/S及移动应用等几乎全部应用模式的集成，支持线上、线下支付，支持传统银行卡支付，支持各类快捷支付，支持微信、支付宝等最新移动支付应用。

公司主要的技术、功能特点及其取得方式如下：

技术名称	功能特点	取得方式
面向支付行业的应用开发库	属通用底层库，支持快速金融支付开发。可以根据交易要求，动态配置与部署各个组件。开发库提供诸如支持长短连接的通讯、各类IS08583报文、加解密算法、MAC算法，权限控制、配置管理、日志与审计等的综合解决方案，功能灵活、强大，方便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支付交易流组件	基于linux系统消息队列的交易流引擎，可以灵活满足各类支付要求。支持参数化流程配置，配置灵活方便，只需配置参数即可将交易流引向第三方服务。通过参数配置即可实现交易信息流走向需要的处理模块。减少各个应用模块在信息交互上的开发工作	自主研发
报表与图表组件	在开源的JasperReport基础上封装的报表与图表组件，支持各类报表与图形报表的配置、计算与展示，应用开发灵活、简单，可提供功能强大的业务数据后处理展示功能，该组件能极大减轻了开发人员的开发量	自主研发
网上支付组件	根据各银行的网上支付接口封装的支付组件。该组件基于java平台，封装了银行网上支付接口的密钥、交互规范。通过该组件，网上支付系统可以快速的实现线上支付开发。降低开发的复杂度	自主研发
支付仿真系统	通过该支付仿真系统，可实现不到客户现场即能完成支付系统开发测试，从而加快了支付项目的开发周期，降低了开发测试成本	自主研发
服务器监控平台	支持解决方案中涉及的网控器、服务器（包括客户端电脑）的状态监控和预警，集成Nagios开源平台的分布式架构，灵活的开发、部署方式，报警消息支持短信、邮件、Web消息及第三方IM工具集成	自主研发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1151291	9	2008.2.14-2018.2.13
2		3393399	42	2014.10.7-2024.10.6
3		1538102	9	2011.3.14-2021.3.13
4		1151292	9	2008.2.14-2018.2.13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见费出单平台 V1.0	2014SR187583	软著登字第 0856819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	校园自助缴费系统软件 V1.0	2014SR196094	软著登字第 0865327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014 年 10 月 24 日
3	智能商圈卡管理平台 V1.0	2014SR187993	软著登字第 0857229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4 年 10 月 16 日
4	酒店 BMP 系统 V3.0	2013SR052632	软著登字第 0558394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4 月 15 日	2013 年 4 月 15 日
5	特惠商户服务平台 V1.0	2013SR110796	软著登字第 0616558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8 月 13 日	2013 年 8 月 16 日
6	信用卡营销系统 V1.0	2013SR110670	软著登字第 0616432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2 月 8 日	2013 年 3 月 8 日
7	银行卡应用基础设施集中化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2013SR085043	软著登字第 0590805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6 月 26 日	2013 年 6 月 26 日
8	预付卡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3SR082889	软著登字第 0588651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9	BMP 商户收单系统 V1.0	2012SR094227	软著登字第 0462263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 年 9 月 25 日	2012 年 9 月 25 日
10	MIS 收单系统 V1.0	2012SR077574	软著登字第 0445610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 年 6 月 28 日	2012 年 6 月 28 日
11	创识预付卡系统 V1.0	2011SR080866	软著登字第 0344540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9 月 10 日	2011 年 9 月 14 日
12	POB 控制应用软件系统 V1.0	2010SR071883	软著登字第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 年 6 月 25 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

			0260156 号					
13	POS 交易应用软件管理系统 V1.0	2010SR071905	软著登字第 0260178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 年 9 月 25 日	2010 年 9 月 30 日
14	保险代售管理系统 V1.0	2010SR071907	软著登字第 0260180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10 年 3 月 25 日
15	号码绑定管理软件系统 V1.0	2010SR071903	软著登字第 0260176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 年 11 月 5 日	2010 年 11 月 8 日
16	商务储值卡系统 V1.0	2010SRBJ5264	软著登字第 BJ30647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 年 12 月 24 日	2009 年 12 月 30 日
17	AS/BJ 银行卡管理系统 V3.0	2009SRBJ4515	软著登字第 BJ14821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 年 3 月 20 日	2009 年 4 月 5 日
18	POS 移机监控系统 V1.0.2	2009SR033107	软著登字第 0160106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 年 3 月 11 日	2008 年 3 月 25 日
19	EMV 国际卡收单系统 V3.0	2008SRBJ3403	软著登字第 BJ13709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7 月 8 日
20	首信支付网关系统 V2.0	2008SR28175	软著登字第 115354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4 月 8 日
21	国际卡数据迁移系统 V2.0	2008SR28177	软著登字第 115356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4 月 8 日
22	国际卡风险监控系统 V2.0	2008SR28176	软著登字第 115355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4 月 8 日
23	国际卡 ATM 取现系统 V2.0	2008SR28178	软著登字第 115357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6 月 8 日
24	国际卡统计分析系统 V2.0	2008SR28173	软著登字第 115352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8 月 8 日
25	国际卡收单系统 V2.0	2008SR28174	软著登字第 115353 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8 年 7 月 8 日
26	商业 MIS 卡支付系统 V2.0	2008SRBJ2873	软著登字第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6 年 12 月 27 日

			BJ13179 号					
27	国际卡系统 AS/BJ/2.00	2003SR2855	软著登字第007946号	北京数码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2年7月28日
28	创识E-POS主控程序软件V5.0	2009SR04471	软著登字第130650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7年9月6日
29	创识天沪IC商务卡电子钱包业务软件V2.6	2008SR30205	软著登字第117384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7年1月20日
30	创识软POS软件V1.0	2012SR085312	软著登字第0453348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年11月1日	2011年11月1日
31	创识BMP商户收单软件V1.0	2012SR084032	软著登字第0452068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2月1日	2012年2月1日
32	创识软POS软件V2.0	2013SR004808	软著登字第0510570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2月1日	2012年2月1日
33	创识BMP商户收单软件V2.0	2013SR151186	软著登字第0656948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10月5日	2013年10月5日
34	创识特惠商户服务软件V2.0	2014SR173452	软著登字第0842687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8月31日
35	创识信用卡营销软件V2.0	2014SR173448	软著登字第0842683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8月31日	2014年8月31日
36	创识预付卡信息管理软件V3.0	2014SR172940	软著登字第0842175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15日	2014年9月15日
37	创识POS交易管理软件V2.0	2014SR173461	软著登字第0842696号	上海天沪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15日	2014年9月15日
38	创识信用卡营销支撑系统V1.0	2014SR204137	软著登字第0873370号	广州赛粤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15日	2014年10月15日
39	创识预付卡支撑系统软件V1.0	2014SR204231	软著登字第0873464号	广州赛粤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15日	2014年10月15日
40	创识赛粤POS终端管理软件	2015SR000695	软著登字第	广州赛粤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25日	2014年11月5日

	V2.0		0887777 号					
41	创识赛粤网络交易监测软件 V2.0	2015SR018781	软著登字第 0905863 号	广州赛粤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7 月 13 日	2014 年 11 月 5 日
42	创识赛粤银行卡管理软件 V2.0	2015SR018765	软著登字第 0905847 号	广州赛粤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1 月 5 日
43	创识国际借记卡系统 V1.0	2008SR21450	软著登字第 108629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3 年 10 月 8 日
44	创识嵌入式 POS 软件 [简称：T7DABCLJ]V1.0	2008SR21449	软著登字第 108628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2 年 3 月 1 日
45	创识保险代销系统 V1.0	2009SR04809	软著登字第 130988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7 年 8 月 8 日
46	创识嵌入式 POB 控制软件 V1.0	2009SR04810	软著登字第 130989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2 年 6 月 15 日
47	创识嵌入式自助终端控制软件 V1.0	2009SR04812	软著登字第 130991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2 年 5 月 18 日
48	创识有线 POS 来电号码监控管理系统 V1.0 [简称：主叫监管系统]	2009SR04811	软著登字第 130990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	2007 年 11 月 12 日
49	创识风险监控管理软件系统 V2.0	2011SR100860	软著登字第 0364534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18 日	2011 年 1 月 18 日
50	创识商场 MIS 卡支付系统 V3.0	2011SR100864	软著登字第 0364538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10 日	2011 年 1 月 10 日
51	创识商户清算交换系统 V1.0	2011SR101993	软著登字第 0365667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12 日	2011 年 1 月 12 日
52	创识一卡通储值卡管理软件系统 V2.0	2011SR100856	软著登字第 0364530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6 日	2011 年 1 月 6 日
53	创识银行卡交换系统 V2.0	2011SR100851	软著登字第 0364525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5 日	2011 年 1 月 5 日

54	创识 BMP 商户收银管理软件 V2.0	2014SR196513	软著登字第 0865746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10 月 15 日	2014 年 10 月 30 日
55	创识 POS 终端交易管理软件 V3.0	2014SR196778	软著登字第 0866011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9 月 25 日	2014 年 9 月 30 日
56	创识见费出单平台软件 V2.0	2014SR199386	软著登字第 0868619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9 月 15 日	2014 年 10 月 8 日
57	创识酒店 BMP 管理系统 V3.0	2014SR084613	软著登字第 0753857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12 月 15 日	2013 年 12 月 25 日
58	创识校园自助缴费软件[简称：校园自助缴费系统]V2.0	2014SR200526	软著登字第 0869759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0 月 8 日
59	创识银行卡营销系统 V2.0	2014SR085511	软著登字第 0754755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12 月 8 日	2013 年 12 月 8 日
60	创识预付卡管理系统 V2.0	2014SR085181	软著登字第 0754425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 年 12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0 日
61	创识智能商圈卡管理软件 V2.0	2014SR200534	软著登字第 0869767 号	创识科技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0 月 8 日

4、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证时间	有效期
1	创识 POS 移机监控系统软件 V1.0.2	京 DGQ-2013-0055	北京数码	2013 年 8 月 2 日	5 年
2	创识 BMP 商户收单系统软件 V1.0	京 DGQ-2013-0057	北京数码	2013 年 8 月 2 日	5 年
3	创识 MIS 收单系统软件 V1.0	京 DGQ-2013-0079	北京数码	2013 年 8 月 2 日	5 年
4	创识酒店 BMP 系统软件 V3.0	京 DGQ-2013-3448	北京数码	2013 年 8 月 2 日	5 年
5	创识商务储值卡系统软件 V1.0	京 DGQ-2013-4705	北京数码	2013 年 9 月 29 日	5 年
6	创识商业 MIS 卡支付系统软件 V2.0	京 DGQ-2013-0056	北京数码	2013 年 8 月 2 日	5 年

7	创识特惠商户服务平台软件 V1.0	京 DGQ-2013-7488	北京数码	2013 年 12 月 20 日	5 年
8	创识信用卡营销系统软件 V1.0	京 DGQ-2013-7489	北京数码	2013 年 12 月 20 日	5 年
9	创识预付卡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京 DGQ-2013-5317	北京数码	2013 年 10 月 31 日	5 年
10	创识 BMP 商户收单软件 V2.0	沪 DGY-2013-4004	上海天沪	2013 年 12 月 30 日	5 年
11	创识天沪 IC 商务卡电子钱包业务软件 V2.6	沪 DGY-2009-1938	上海天沪	2014 年 10 月 30 日	5 年
12	创识软 POS 软件 V2.0	沪 DGY-2012-2997	上海天沪	2012 年 12 月 10 日	5 年
13	创识 BMP 商户收单软件 V1.0	沪 DGY-2012-2069	上海天沪	2012 年 10 月 10 日	5 年
14	创识软 POS 软件 V1.0	沪 DGY-2012-2068	上海天沪	2012 年 10 月 10 日	5 年
15	创识银行卡交换系统 V2.0	闽 DGY-2012-0759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16	创识一卡通储值卡软件系统 V2.0	闽 DGY-2012-0760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17	创识商户清算交换系统 V1.0	闽 DGY-2012-0761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18	创识保险代销系统 V1.0	闽 DGY-2012-0762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19	创识商场 MIS 卡支付系统 V3.0	闽 DGY-2012-0763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0	创识嵌入式自助终端控制软件 V2.0	闽 DGY-2012-0764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1	创识风险管理软件系统 V2.0	闽 DGY-2012-0765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2	创识嵌入式 POB 控制软件 V2.0	闽 DGY-2012-0766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3	创识嵌入式 POS 软件 V2.0	闽 DGY-2012-0767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4	创识国际借记卡系统 V2.0	闽 DGY-2012-0768	创识科技	2012 年 12 月 28 日	5 年
25	创识有线 POS 来电号码监控管理系统	闽 DGY-2010-0315	创识科技	2010 年 12 月 20 日	5 年

公司所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权属清晰，需要取得权属证书的资产已取得了有权部门核发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查验，公司所拥有的主要财产不存在抵押、质押、产权纠纷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创识科技相关资质

（1）高新技术企业

2012年7月31日，创识科技获得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和福建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235000024，有效期为三年。

（2）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

2013年9月8日，创识科技获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Z3350020131076，核定资质为叁级；有效期至2016年9月7日。

（3）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

2009年12月26日，创识科技获得由国家保密局向核发的《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BM203509120083，资质种类为乙级，使用地域为福建省，有效期限为叁年。

根据2014年10月22日福建省国家保密局出具的《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明》，公司上述于2009年12月获得的《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有效期顺延至资质延续审批结果公布前。

（4）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4年12月20日，创识科技获得由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1114Q20193R5M(F1-2)），证明创识科技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12月19日。

(5) 支付卡行业支付应用数据安全标准 (PA-DSS) 认证

2012年7月27日，创识科技获得由艾特塞克(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Atsec (Beij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颁发的《支付卡行业支付应用数据安全标准认证证书》(Attestation of Validation for PA DSS Assessments, 编号atsec-2012-PA-DSS-D-20211-0137)，证明创识科技的支付应用软件符合支付应用数据安全标准(PA DSS) 的标准，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10月28日。

2、北京数码相关资质

(1) 高新技术企业

2014年10月30日，北京数码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和北京市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3068，有效期为三年。

(2) 软件企业资质认定

2013年9月29日，北京数码获得由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京R-2013-1012)，认定其为软件企业。

(3) 银联标示产品企业资质认证

2014年7月21日，北京数码获得银联标识产品企业资质认证办公室向颁发的《银联标识产品企业资质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M019)，证明北京数码开发的“MIS收单系统(BMP系统)”产品符合《银联卡受理终端安全规范第二部分：银联卡受理商户信息系统安全规范》的要求，授予北京数码银联卡受理商户信息系统开发企业资质，允许北京数码为银联卡特约商户提供银联卡受理商户信息系统，证书有效期自2014年7月3日至2017年7月2日。

(4)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4年12月20日，北京数码获得由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01114Q20193R5M-1)，证明创识科技和北京数码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12月19日。

3、上海天沪相关资质

（1）软件企业资质认定

2010年7月10日，上海天沪取得由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沪R-2010-0188），认定其为软件企业。

（2）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4年12月20日，上海天沪获得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为01114Q20193R5M-2），证明创识科技和上海天沪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19001-2008/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12月19日。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拥有任何房屋产权。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数码、广州赛粤和上海天沪目前办公场所均为租赁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期限
1	创识科技	福建省水产供销公司	2014.11.1-2017.10.31
2	广州赛粤	金丽燕	2015.3.20-2016.3.19
3	上海天沪	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4.11.1-2016.8.31
4	北京数码	南方兵器装备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2.4-2017.2.3

经核查，上述上海天沪办公场所的房屋所有权人为上海由由置业有限公司，非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由由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26日签订《租赁合同》（合同编号：由置（软）2013年租013号），约定上海由由置业有限公司出租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的由由世纪广场写字楼3号楼3层C单元给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2013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

2015年4月13日，张更生出具承诺函，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数码、广州赛粤和上海天沪在租赁合同期限内无法继续使用承租房屋的，则张更生将积极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数码、广州赛粤和上海天沪落实经营场所，且公司及其子公司

北京数码、广州赛粤和上海天沪在经营过程中，如因承租房屋导致其遭受任何损失，则张更生将对该等损失承担补偿责任。

2、运输设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所拥有的主要运输设备如下表所示：

主要运输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奥迪 Q5 汽车	1	479,398.00	23,969.90	5.00%
宝马牌 BMW7200MD 汽车	1	324,700.00	48,366.95	14.90%
雷克萨斯小轿车	1	539,261.00	26,963.24	5.00%
途锐 2995CC	1	998,632.00	109,212.19	10.94%
别克客车	1	253,300.00	72,823.72	28.75%
轿车	1	278,748.00	13,937.28	5.00%
奥迪越野车 Q7-Q5JS30	1	747,385.93	629,049.85	84.17%

上述运输设备主要用作公司交通工具，目前使用状况良好。

(五) 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03人。公司员工具体结构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类型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5	4.85
研发人员	60	58.25
财务人员	6	5.83
销售及服务人员	32	31.07
合计	103	1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研究生	4	3.88
本科	67	65.05
大专	30	29.13
高中及以下	2	1.94
合计	103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人)	占比(%)
30岁及以下	53	51.46
31-40岁	36	34.95
40岁以上	14	13.59
合计	103	1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张更生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黄忠恒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吴桢林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监事”。

方松加先生：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农业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现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及网安事业部技术经理。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曾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1998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厦门程机网络公司技术工程师；1999年9月至今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及网安事业部技术经理。

刘红洲先生：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现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及增值业务部技术总监。2004年至2008年曾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及增值业务部软件工程师；2004年至2012年曾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及增值业务部技术经理；2012年至今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及增值业务部技术总监。

唐才銮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应用物理及电子专业。现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事业部技术总监。1996年至1999年曾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9至2000年任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福州知信科技

有限公司；2005年至2007年任职OOCL珠海研发中心；2010至今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事业部技术总监。

张月军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建筑工程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现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事业部技术经理。曾在2010年-2011年任北京南天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职务。

沈军先生：1979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应用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现任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网安部技术副总监。曾于2001年9月至2004年2月任兰州汉文科技网络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05年6月任上海巨英和网络项目经理职务。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产品/服务类别	2014年		2013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8,670.80	65.91	7,718.99	48.16
网控应用及服务	2,907.21	22.10	5,268.06	32.87
发卡系统	1,080.59	8.21	1,859.76	11.60
其他系统集成	497.05	3.78	1,179.88	7.36
合计	13,155.65	100.00	16,026.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17.91%，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网控应用及服务、发卡系统和其他系统集成产品收入下降所致。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看，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收入同比增长12.33%，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毛利率高，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体现了公司的技术实力，是未来业务发展的重点；网控应用及服务同比下降44.81%，主要是由于下游客户需求下降所致，公司在国内网控类产品供应市场所占的份额最大，2012年左右下游客户大量配置更新网控设备，新配备的网控设备目前正处于正常使用寿命周期内；发卡系统类收入同比下降41.90%，主要是由于下游客户需求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制卡设备主

要是大型制卡设备，主要客户为农行，需求容量有限，且最近几年农行所需的大
型制卡设备已陆续完成配备，且处于正常使用寿命周期内；其他系统集成同比下降
57.87%，主要是由于其他系统集成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出于提升整体
盈利能力的考虑，调减了该项业务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对象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报告期各期主要客户情况如
下：

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379,190.55	75.9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45,784.50	3.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6,739.00	1.9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90,670.00	2.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35,000.00	1.41%
合计	129,647,384.05	85.37%

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436,960.80	73.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85,020.34	5.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85,244.00	2.3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30,000.00	1.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95,600.00	1.41%
合计	155,832,825.14	84.35%

2013年、2014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
为84.35%、85.37%，所占比重较高，公司产品销售和服务对象比较集中。其中
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在报告期内均超过营业收入的73%，公司
存在依赖主要客户的情形，主要是由公司所服务的银行卡传统收单市场的特点决
定。作为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创识科技主要配合银行开拓银行卡
应用的细分行业和签约商户，签约商户是电子支付IT系统的最终使用者，但不

是付费方，付费方是银行。而银行的电子支付业务比较复杂，且不同银行的业务模式和需求各不相同，银行出于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考虑，倾向于与规模较大、研发实力和资金雄厚的电子支付业务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进行长期合作；同时，各银行之间业务竞争激烈，出于争夺商户资源方面的考虑，银行不希望为自己提供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服务的主要供应商再去为其他银行服务；银行在进行收单商户业务拓展过程中，也倾向于从一开始就让与自己有着长期合作关系的主要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提供商参与，把相关业务主要交给与自己有着长期合作关系的主要电子支付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去做，这也就导致了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的业务都存在相对集中的特点。例如，北京亚大通讯网络有限公司主要客户是中国银行、北京捷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客户是工行、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主要客户是中国银联和农行，这些电子支付 IT 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占合作金融机构相关业务份额一般较高。

（三）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品	采购总额（元）	占公司同期采购额的比例(%)
JLMTechCo.,Ltd	网控器、连接卡、适配器、软件许可证等	11,137,680.80	14.85
惠尔丰（中国）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POS 机，密码键盘等	13,021,106.65	17.36
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	制卡设备	9,492,254.04	12.65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6,837,435.90	9.11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百富 POS 机	1,445,724.06	3.17
合计	-	41,934,201.45	57.14

201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品	采购总额（元）	占公司同期采购额的比例(%)
JLMTechCo.,Ltd	网控器、连接卡、适配器、软件许可证等	19,708,554.77	18.98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品	采购总额(元)	占公司同期采购额的比例(%)
惠尔丰(中国)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POS机,密码键盘等	16,686,417.10	16.07
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	制卡设备	14,616,902.19	14.07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16,369,546.26	15.76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百富POS机	2,044,473.31	2.73
合计	-	69,425,893.63	67.6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中, JLMTechCo.,Ltd、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其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状况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以及子公司签订的、金额超过400万元的重大合同情况、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制卡设备项目采购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美国NBS制卡设备及服务	5,162,502.00	正在履行中
2	《中国农业银行河北分行BMP商户收单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	BMP商户收单系统软件及服务	4,233,000.00	正在履行中
3	《中国农业银行河北分行BMP商户收单系统项目采购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农行	BMP商户收单系统软件及服务	5,100,000.00	执行完毕
4	《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制卡设备项目采购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美国NBS制卡设备及服务	4,569,520.00	正在履行中
5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	MIS收单业务所需	4,560,000.00	执行完毕

	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 MIS 收单业务所需密码键盘采购合同》	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农行	密码键盘及服务		
6	《中国农业银行富达酒店 BMP 系统项目技术开发维护服务采购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酒店 BMP 系统项目技术开发维护服务	4,410,000.00	正在履行中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PURCHASINGCONTRACT》	卖方: JLMTech 买方: 华展鑫荣国际招标代理(北京)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创识科技	连接卡、软件许可证	1,243,017.00 美元	执行完毕
2	《PURCHASINGCONTRACT》	卖方: JLMTech 买方: 华展鑫荣国际招标代理(北京)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北京数码	网控器、连接卡、适配器	885,353.60 美元	执行完毕
3	《PURCHASINGCONTRACT》	卖方: JLMTech 买方: 华展鑫荣国际招标代理(北京)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北京数码	网控器、连接卡、适配器、软件许可证	1,179,334.70 美元	执行完毕
4	《京鲁银行卡交换控制系统 V3.0 采购合同》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京鲁银行卡交换控制系统 V3.0	5,616,000.00 元	执行完毕
5	《惠尔丰销售合同》	惠尔丰(中国)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POS 设备	4,518,920.00 元	执行完毕
6	《PURCHASINGCONTRACT》	卖方: ZZNode Technologies(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买方: 华展鑫荣国际招标代理(北京)有限公司 最终用户: 创识科技	连接卡、适配器、软件许可证	686,821.00 美元	执行完毕

上述合同均依据约定条款正常履行, 不存在争议、纠纷等情形。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授信额度合同、借款合同或抵押保证合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依靠二十多年在电子支付领域的深耕和积累下来的资质、产品、销售网络、服务网络资源，依据金融机构很高的准入门槛，不断拓展合作，公司建立了公司、银行、商户等多方参与共赢的商业模式。公司不仅仅把银行作为自己客户，而且也把商户作为自己的客户，从而大大拓展了市场空间，也具备了很强的发展潜力。公司提供的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不仅是卡支付的IT解决方案，而是一整套业务发展模式。公司通过为银行拓展客户，提供商户端整体解决方案，提高银行竞争力；公司在为商户提供支付业务解决方案的同时，也为其带来了金融资源，从而实现银行、商户、公司三方共赢的局面。公司不仅仅在销售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业务中获利，还能够分享商户端商业增值的收益。

公司提供的电子支付业务IT系统解决方案不仅是单一的系统软件，而是包括软件、网络、终端等在内的一整套卡支付业务服务解决方案。公司以应用软件为核心，带动硬件以及系统集成服务销售，利用边际成本低的优势，从而产生倍增效益。

公司根据所提供的不同产品的应用场景和服务类型，采用不同的盈利模式，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服务类别	产品/服务提供方式	盈利模式	最终用户	付费方	
1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商户端支付软件 商户端支付硬件	自主研发 外购	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产品销售收入和售后服务收入: (1) 产品销售收入: 通过为银行和商户构建一体化的收银系统, 并根据商户的需求提供各种深度解决方案, 以帮助银行全面锁定商户。银行向公司采购该项产品和服务后, 公司到商户处完成安装调试后, 收取一定比例的合同价款, 剩余合同价款在保修期满后收取; (2) 售后服务收入: 保修期满后, 与银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公司提供运维服务, 按照产品销售合同价的一定比例收取售后服务费用	商户	银行
2	网控应用及服务类	网控产品 网控应用	外购 自主研发	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网控设备销售收入和售后服务收入: (1) 网控设备销售收入: 银行验收合格后收取一定比例的合同价款, 剩余合同价款保修期满后收取; (2) 售后服务收入: 保修期满后, 与银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公司提供运维服务, 收取售后服务费用	银行	银行
4	发卡系统	硬件外购; 软件自主研发	硬件外购; 软件自主研发	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制卡系统销售收入和售后服务收入: (1) 制卡设备销售收入: 向银行提供制卡系统, 在银行验收合格后收取一定比例的合同价款, 剩余合同价款在保修期满后收取; (2) 售后服务收入: 保修期满后, 与银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按照产品销售合同价的一定比例收取售后服务费用	银行	银行
5	其他系统集成	硬件外购, 公司进行集成	硬件外购, 公司进行集成	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系统进销价差	银行	银行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中的“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通常简称为“软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之“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门类之“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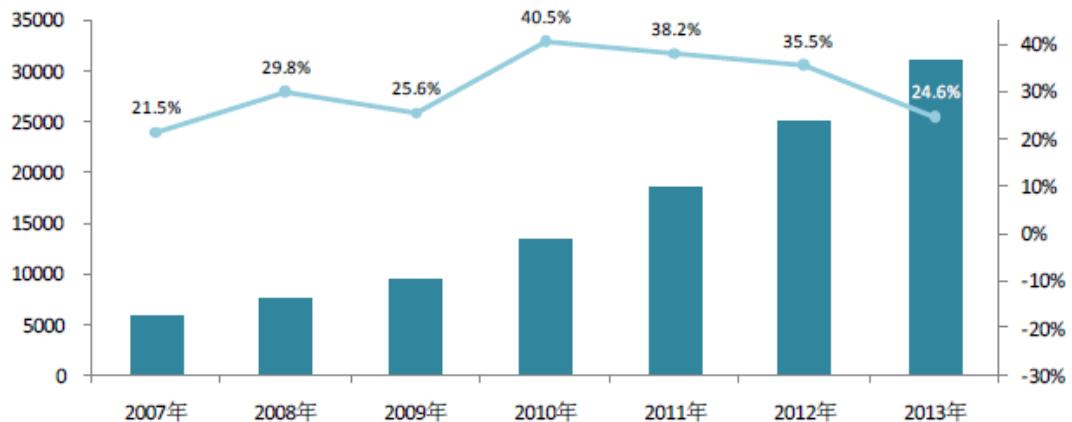
2、公司所属行业的管理机制

公司主要提供电子支付业务的IT系统解决方案，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主管部门为工信部，行业管理机构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同时，作为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自身不从事发卡、收单等电子支付金融业务，但公司所提供的相关产品和服务主要客户服务对象为银行等金融机构及其签约商户，主要应用于电子支付业务，而电子支付金融业务监管部门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需要符合中国银联的技术标准，并通过PCI认证。

3、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状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软件行业近几年一直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率超过28%，远高于GDP增速。2012年，伴随着国家在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政策支持和引导，全年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超过2.5万亿元，同比增长35.5%，超过同期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速10个百分点以上。2007至2013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及其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 亿元

数据来源: 历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 工业和信息化部

未来, 软件行业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不断拓展。“十二五”期间, 我国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这为行业带来了更为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根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5年, 行业收入要突破4万亿元, 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25%, 年均增长24.5%以上, 软件出口达到600亿美元。未来几年, 行业4万亿元的市场需求规模将成为产业新的发展机会。

4、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提供电子支付业务的IT系统解决方案, 所处细分行业为电子支付IT系统服务行业。

(1) 我国支付行业发展历程

支付是社会经济活动中货币债权转移的过程, 可分为交易、清算、结算。一个完整的支付体系包括了支付系统、支付工具、支付服务组织、支付体系监管。从支付技术角度看, 我国支付行业的发展经历了手工操作、单机操作到联机联网三个阶段。2002年, 中国银联的成立, 标志着银行卡系统联网通用的初步实现。

我国支付行业的简要发展历程如下:

时间	发展情况	
建国后		大一统的人民银行体制
1984	手工操作阶段	同城、异地和国际结算通过不同渠道进行，银行结算主要为手工操作 二元银行体制：中央银行 + 专业银行（工农中建四大银行）
1985		“中银卡”发行：中国第一张自主品牌银行卡
1993	单机操作阶段	银行收单网络、发卡和拓展商户均独立，行间卡片和终端标准不统一，机具不兼容 四大专业银行商业化，股份制商行成立，计算机和应用系统开始在银行业普及 电子传送支付信息替代邮路传输支付凭证，结算效率提高
2000		电子支付信息跨行传送、支票全国通用、行内通存通兑，银行卡开始在全国 ATM 和 POS 上使用
2002		中国银联成立，建设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初步实现银行卡系统联网通用
2003	联机联网阶段	发卡机构委托专业服务机构，完成特约商户开发签约、终端设备布放和维护
2011		央行颁发《非金融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认可第三方支付行业的法律地位
2014Q3		全国跨行支付系统联网商户 1091 万户，POS 146 万台，ATM 58 万台，银行卡渗透率 48% 联网商户和联网 POS 数迅速增长，连续四个季度同比增长超过 50%

纵观我国支付行业的发展历程，从早期的邮路传输到电子传输，从各银行独立的收单网络、发卡和商户拓展到银行间系统的联网通用，支付技术和行业政策的进步扮演了核心推动力的角色，标准、连接与共享成为该产业发展的关键。

（2）我国支付行业的产业链分工简介

目前，支付行业的产业链分工包括：基础硬件、软件系统建设、支付基础服务、支付增值服务，详情如下：

环节	基础硬件	软件系统建设	支付基础服务	支付增值服务
具体业务	支付读取设备制造（pos 机、扫码枪） 支付载体制造（IC 卡、NFC 芯片） 手机及零部件制造	收单系统建设、 预付卡系统建设 TSM 平台服务、 安全管理	银行支付服务（银行） 第三方支付服务、 跨行清算服务（银联）	互联网金融服务、 数据营销服务
收入来源	硬件销售收入	提供支付 IT 系统 解决方案获取收入	支付手续费收入、 沉淀资金利息收入	增值服务手续费收入（积累商户、数据等）

创识科技的业务覆盖到支付产业链的三个环节：基础硬件、软件系统和增值服务，产业链条较长，而且将进一步延伸。

（3）我国银行卡支付市场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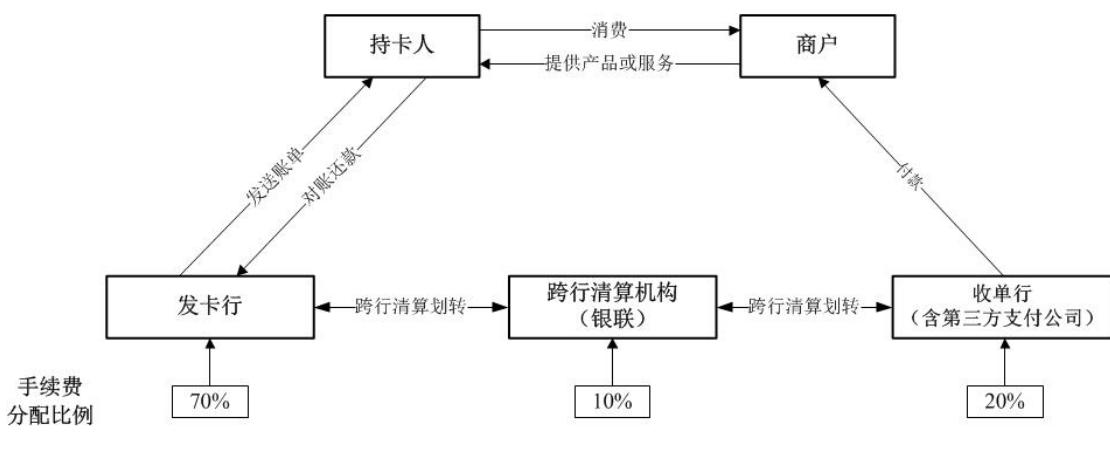
支付工具可以分为现金和非现金两类。现金是使用最广泛的支付工具。非现金支付工具包括银行卡、票据和其他结算方式（包括汇兑、委托收款、承付等类型）。非现金支付的使用率提高，有利于减少现金流通，能够提高人民币流通质量，减少人民币发行成本，提高交易效率。

银行卡是我国个人使用最广泛的非现金支付工具，是电子支付的主要形式。

银行卡收单业务是收单机构与特约商户签订银行卡受理协议，在特约商户按约定受理银行卡并与持卡人达成交易后，为特约商户提供交易资金结算服务的行为。银行卡收单包括线上收单和线下收单两种，线上收单即网络收单，而线下收单根据受理终端的不同分为POS收单、ATM收单，其中，POS收单占据银行卡收单的市场份额最大。

从事银行卡收单业务的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与培训特约商户，处理收单交易，开发并维护平台网络软件，销售、安装和维护硬件机具等，其收入来自银行卡刷卡手续费分成，银行卡刷卡手续费费率由发改委决定。

目前，发卡行、收单机构和银联按7:2:1的比例分配刷卡手续费，如下图所示：



银行卡传统交易流程及其刷卡手续费分成格局

创识科技作为收单机构的IT系统解决方案外部供应商，主要服务于收单机构及其签约商户，由收单机构向其支付费用，公司积极配合收单机构拓展商户。银行卡发行和收单市场的发展变化直接影响到电子支付IT系统供应商的发展变化。

①境内发卡市场

截至2014年末，我国累计发行银行卡49.36亿张，增速为17.13%。过去5年，银行卡复合增速达19%，银行卡渗透率（即银行卡消费金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反映银行卡使用环境，扣除了房地产、大宗批发等交易类型）在过去五年从24%提升至48%，相比美国2013年59%的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¹。有研究表明，银行卡渗透率每上升10%，能够促进消费，从而直接提升GDP0.5%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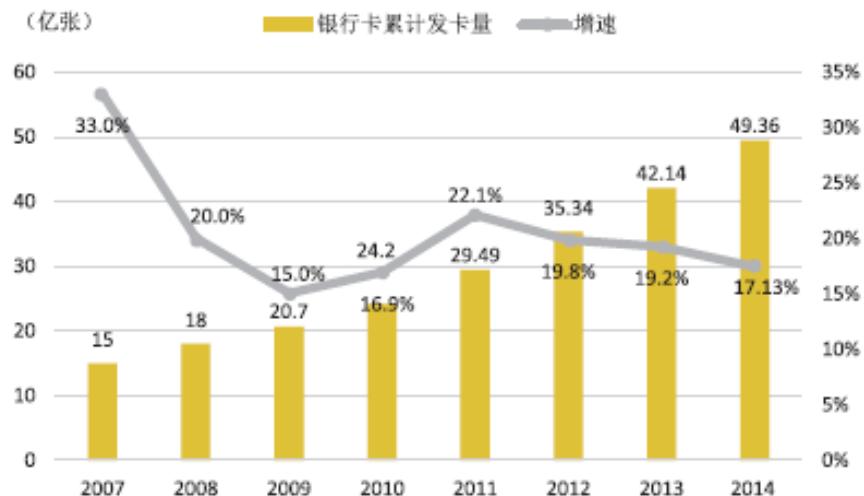


图2007年-2014年银行卡累计发卡量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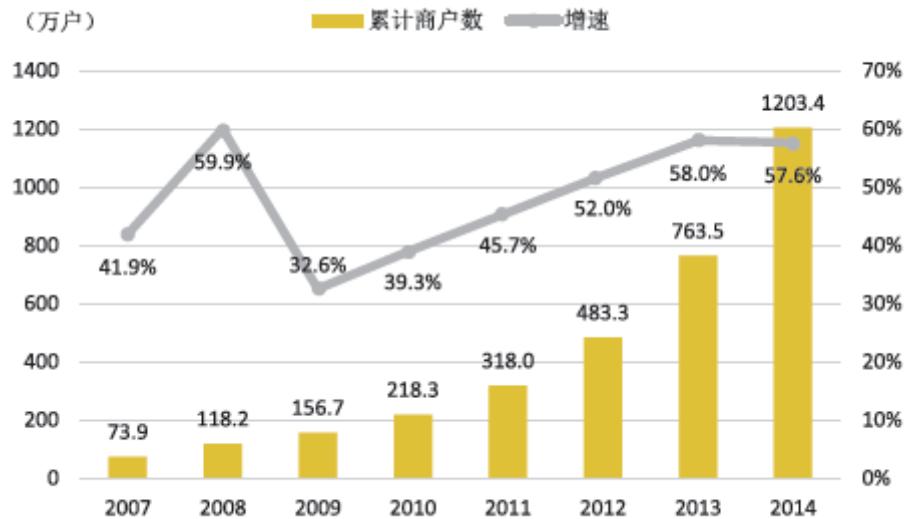
②境内受理市场

2014年，全国新增银行卡受理商户439.9万户，新增POS终端530万台，新增ATM终端9.49万台。截至2014年末，全国联网银行卡受理商户、POS终端和ATM终端分别达1203.4万户、1593.5万台和61.5万台，较上年分别增长57.6%、49.9%和18.3%，POS终端增速较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³

¹ 邓珺：《2014年我国银行卡产业发展概况与展望》，载于《中国银联：银行卡研究咨讯 2015年第2期，总第154期》第9页第16行。

² 来自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实证研究，系经验性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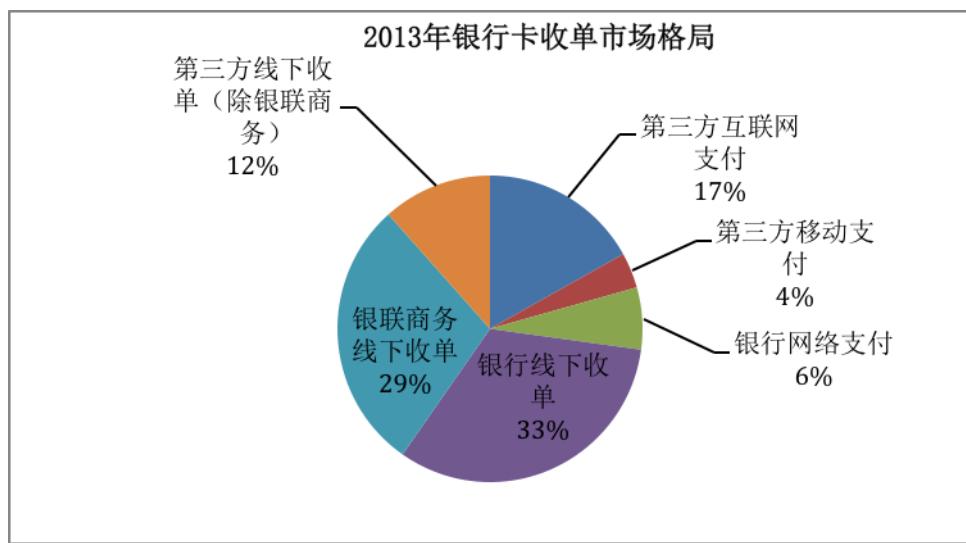
³ 数据来源同上附注1。



2007-2014年银行卡联网商户数及增速

③目前我国银行卡收单市场格局

银行卡收单市场以线下收单为主，银行和银联商务占主导；网络支付（即线上收单）主要源于第三方支付机构。根据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卡消费金额以及相关研究机构测试整理，估算2013年银行卡收单市场中⁴，线下收单为主导，金额达23万亿元，占比为73%，其中银行、银联商务以及第三方支付机构分别占比32%、29%和11%。网络支付（即线上收单）金额为8.6万亿元，占比为27%。其中，第三方支付机构占比达21%，银行网络支付仅占7%。如下图所示：



⁴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从商业模式看支付创新》第19页第三行，2014年7月16日。

按照现在各类支付工具的市场份额以及收单机构的费率，据测算，2013年收单市场（包括线下、线上和移动）所对应的服务费收入约为258亿元。

（4）支付创新市场发展概况

在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带动下，互联网支付交易规模继续保持增长，但增速有所放缓。对此，互联网巨头纷纷以上市、联盟等多种形式构建生态体系，提高市场份额。并且，在鼓励发展跨境电商及跨境支付、成立自贸区等一系列利好政策下，支付机构加快发展跨境汇款和海淘等相关业务，寻找新的赢利点。

另一方面，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创新、移动智能设备的普及以及用户消费习惯的改变，促使移动支付爆发式增长。随着传统企业互联网化的需求增强，移动支付越来越多地应用于本地化生活服务中，成为O2O发展的天然桥梁。产业各方纷纷加强钱包类客户端产品发展，抢占移动用户入口，同时以支付为切入点向移动商务和移动金融领域渗透。产业竞合的加强促使参与主体寻求最有利的行业联盟，并向更为开放的平台化方向发展。信息存储和信息交互技术的创新不断进步亦使得二维码、NFC、蓝牙、声波、短信、刷卡器等支付形式进一步发展。

此外，在余额宝等货币基金和P2P、众筹等第三方融资信贷平台的带动下，互联网金融市场继续保持高速发展。为应对市场挑战，包括商业银行和证券公司等在内的金融机构纷纷提升互联网金融的战略高度，力图打造开放式综合（移动）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

5、我国电子支付行业的发展趋势

（1）银行卡产业监管政策将以鼓励创新和安全规范并重

为保障支付行业乃至整个金融产业的健康、可持续性发展，预计未来监管机构继续在创新发展与安全规范间权衡，从技术安全、消费者保护、反洗钱、金融实名制等方面完善监管体系，从促进产业升级、降低社会交易成本等角度优化定价机制，加强对非金融支付机构的监管，确保行业整体风险可控。

（2）金融IC卡的加速普及将带来传统银行卡市场的升级换代

从2015年1月1日起，IC卡得到全面普及，其卡片介质的行业多应用特性有助于扩大行业合作范围，进一步拓宽金融IC卡在医疗、教育、便民支付、公共交通、

停车缴费等与民生休戚相关的日常生活领域的应用，由此推动银行卡产品设计与体系的创新。同时，随着金融IC卡使用率的提高，以及NFC手机的普及，金融IC卡的受理环境也会升级换代，进而促使金融IC卡从面对面的交易应用场景向非面对面交易应用场景转化。尤其是在监管部门要求自2016年起移动金融服务应以基于金融IC卡芯片的有卡交易方式为主的背景下，基于NFC技术的移动支付有可能迎来更佳发展机遇。

（3）移动互联的渗透将促进金融等传统产业与新兴互联网产业呈融合式和联盟式发展

互联网信息渠道的搭建完善、移动智能终端的普及以及第三方机构为主的互联网金融的快速创新，都将推动商业银行快速转型，加大支付及日常金融业务在电子信息渠道下的分销权重与投入比例，由此构建综合性、开放化的金融服务平台。同时，金融机构也会结合移动互联的特殊属性，利用远程视频、VTM等技术手段和硬件设备在远程发卡与开户方面有所突破，从而提高银行卡在申办、使用等流程上的用户体验，形成线上线下互通互联、体验一致的一体化金融服务体系。

另一方面，拥有互联网背景的非金融支付机构会加速对线下支付市场的争夺，并以此为基础向移动商务和移动金融延伸，进入企业的客户管理、进销存管理、财务管理等核心领域。在此背景下，包括医疗、教育、公交、旅游、百货、餐饮、酒店等在内的传统产业为弥补渠道发展短板并增强自身实力，也会选择以战略合作、股权投资、业务联盟等形式与这些新兴机构展开深度合作，由此呈现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融合式和联盟式的发展态势。

（4）行业参与主体或将分化式发展

支付业务所积累的大量交易数据成为发展互联网金融和为企业客户移动商务服务的重要突破口，预计未来几年还会有银行卡硬件设备生产商、移动智能终端生产商、B2B电商平台、互联网软件服务提供商等越来越多的企业向支付领域拓展。但受违规、套现等行业风险案件的影响，预计2015年人民银行对非金融机构支付牌照的发放会较审慎。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

1、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

电子支付业务 IT 系统解决方案在中国已有十多年的发展历程，该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但是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仍然比较激烈。

行业内较大的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主要服务对象和其他情况	是否被并购
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999年9月创办，致力于提供金融软件开发和银行卡电子支付方案，主要产品有银行卡电子支付受理软件SOFTPOS，储值卡E-PAY，增值业务平台Powerswitch，短信平台E-BOX等等	已经与工、农、中、建、交等多家商业银行以及部分地区的金卡网络中心建立了合作关系。目前，银石已经拥有员工40余名，其中从事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的人员30余名，95%以上都是大学本科学历以上的计算机相关专业毕业生	2010年被上市公司石基信息收购
北京亚大通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1998年，注册资金12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专业从事银行应用系统开发、整合、计算机系统集成和银行卡专业（收单）外包服务以及金融专用电子设备销售与技术支持服务的高科技企业	专注于中国银行领域内的银行卡商户（POS）外包维护服务工作。与中国银行的合作超过十余年。公司现有员工数320余人，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员工总数的80%以上，专业技术人员及服务人员占60%以上	2014年被上市公司新大陆收购
北京捷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5年，主营业务包括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和POS专业化服务。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MISPOS系列软件产品、预付费卡系统、银行卡业务系统等电子支付软件，在金融类客户中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公司以EFT-POS及其他支付终端产品为核心、以电子支付应用软件为支撑的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中国工商银行及其他多家金融机构和第三方支付企业	2013年被上市公司航天信息收购
创识科技	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产品是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BMP系统等	主要服务于农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未被收购

注：上述表格中的信息主要来自各个公司的官方网站。

2、进入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和经验壁垒

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时代电子支付业务本身比较复杂、对风险防范和管控要求相当高，需要相关支付业务服务提供商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经验积累。

目前行业内的企业一般都与银行有多年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银行的业务系统及其使用环境、接入规范都非常熟悉。由于多年来一直参与银行相关系统的开发与维护工作，使得相关行业内的企业能够迅速、准确地了解银行的需求，能够及时提供满足银行的解决方案。

(2) 客户关系壁垒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如创识科技、北京亚大、北京捷文、南京银石等企业多年以来一直都专注于为金融领域电子支付IT系统提供相关服务。多年来长期稳定的合作，使双方积累了深厚的信任，这是其他希望进入本行业的潜在竞争对手无法通过短时间的投入所能达到的。

(3) 高质量服务保障的壁垒

电子支付业务属于金融领域基础性业务，它具有吸收客户、沉淀资金、增强粘性等重要功能，因而对运营维护服务要求较高。这要求相关电子支付服务提供商在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等能建有服务网点，并配备较多专业的服务人员，以保证银行及其签约商户对服务的需求。而这时新进入者很难满足的。

(4) 成本壁垒

经过多年激烈的竞争，目前行业内企业的业务存量都比较大，有一定的规模效应和实施成本优势，新进入者由于不具备规模效应，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成本较高，因而不具备竞争力。

(三) 公司所处行业的风险特征

1、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是金融领域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和推动者。在传统银行卡收单市场，公司主要配合银行开拓银行卡收单商户和应用领域，本质上是商业银行IT部门的延伸和IT系统专业外包服务商。所以，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集中在国有大中型银行，如农行、工行、建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等等。2013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37%、84.35%，其中农行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了73%。尽管公司与农行的合作已经有十余年的历史，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信任度较高、粘性较强。但客户集中度过

高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一定风险，尤其是对公司的收入结构和收入波动性影响较大。若主要客户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2、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对传统银行卡收单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

2013年，国内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同比增长707%，2014年，移动支付支付市场交易规模达到6.0万亿元，同比增长391%，连续两年保持超高速增长，移动支付的用户基础和习惯已经培养起来。移动支付的场景之争是互联网巨头O2O战略落地的现实需求。银行卡线下收单市场一开始就受到人民银行和发改委的监管，而网络支付的线上收单市场则是一个自由市场，互联网公司的圈地补贴的低费率直接冲击到线下银行业收单业务。例如，支付宝和微信使用的二维码支付本质上是把线上支付模式运用到线下商业环境中，就可以使用支付宝账户，而不是通过中国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如果支付宝的二维码支付模式得以普及，线下的“发卡-转接-收单”产业链将受到影响，银行卡线下收单的几百亿元手续费的市场可能因此受到冲击。创识科技目前主要提供银行卡线下收单IT系统服务，对于微信、支付宝等二维码支付尚未大规模展开，但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经营收入和经营模式。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人力资本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都有丰富的电子支付IT系统服务经验以及IT专业知识，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工作了5年以上，短期而言，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相对较为稳定。但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行业中其他企业对人才资源争夺的加剧，长远来看，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4、技术开发及产品升级风险

面对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公司正积极开发并推广新一代BMP电子支付系统，即ALL-IN-1系统，将传统银行卡线下收单系统和移动支付系统全面融合。但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行业内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

新一代系统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的行业地位

创识科技是电子支付IT系统增值服务商，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成功开发了国内第一个覆盖全国400多个城市的信用卡网络系统，承担了电子支付方面两项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项目和三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获多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二、三等奖，是国内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和推动者。

1、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客户

公司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覆盖了国内绝大部分银行以及众多商场超市、购物中心、酒店餐饮、医院、旅游景点、铁路购票等等，客户遍及全国绝大部分城市，据不完全统计，公司服务的银行签约商户有3000多家。

公司服务的BMP银行收单商户的分布情况举例如下：

商户行业	典型企业举例
商场超市	万达广场、永辉超市、华联商厦、翠微大厦、物美大厦、蓝色港湾、青海西大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河北世纪华联、今麦郎食品、苏果超市等
酒店餐饮	上海威斯汀大酒店、上海古井假日大酒店、广州利兹卡尔顿酒店、青岛颐中皇冠假日酒店、呼和浩特华侨支行锦江国际大酒店、黄山醉温泉酒店、杭州黄龙饭店、鄂尔多斯假日酒店、河北鲁西肥牛、重庆喜来登酒店等
医疗机构	安徽省立医院、山东省立医院、武汉协和医院、阜阳人民医院、慈溪市中医院、南昌医院、宿州市立医院、铜陵第四人民医院、宣城宁国人民医院、湖北新华医院等
旅游景点	兵马俑、大明宫、舟山等
学校教育	汉中陕西理工学院、南通中专、如皋中学、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等
文化娱乐	万达影院全国多个地方连锁经营等
行业收费	移动、联通、电信、电力等行业收费，如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济南供电公司、荆门市地税局收税中心、广西电力集团收费中心、湖南移动、广西广电等
	相当一部分铁道部全国火车自助售票机

公司网控器客户为各类商业银行和第三方支付公司，详情如下：

项目	农行	工行	建行	交行	光大	浦发	华夏	兴业	其他中小银行	第三方支付公司
省分行及计划单列市数量	38	16	22	38	9	28	10	3	18	20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经拥有了广泛、稳定的客户基础，这是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基石。公司的客户资源具有以下特征：

(1) 地域范围广泛、细分行业多样。从地域上看，公司客户涵盖了国内全部省份（海外覆盖澳门、巴黎）、直辖市、自治区。从下游细分行业看，公司服务的商户涵盖了商场超市、百货、酒店、医院、电力收费、旅游景点、学校、铁道收费等等。

(2) 客户质量高。绝大部分客户为银行及其高端收单商户、第三方支付公司，这些客户普遍具有信誉度高、偿债能力强、受广大供应商及消费者信赖等特点。

(3) 客户信任度高。公司与银行及其收单商户之间有着多年的合作和了解，银行熟悉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水平，公司产品也为银行业务的开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4) 客户稳定性强。支付是商户日常运营的刚性需求，由于电子支付系统安全、高效等特点，加之公司服务到位，在版本更新、功能不断随着银行和商户的支付需求而扩充的情况下，银行及其收单商户基本能相当稳定，公司客户的黏性较大。

2、在中国现代支付体系的发展过程中，公司不断推陈出新、更新换代，增加了产品及服务的应用深度与广度

公司在 20 年的发展中，能适应不断变化的支付形势和环境，精准创新，推动我国现代电子支付体系的建设和发展。长期以来，公司致力于面向银行、服务银行，以银行端为中心的客户导向，提供了国际卡收单系统、储值卡系统、国际卡收单 ATM 取现系统、银行全国网络分析项目等等；从 2010 年起，公司转向以银行端和商户端并重的支付系统的提供和建设，推出了 BMP 支付系统、预付卡系统和商户营销系统；从 2014 年起，随着移动支付、O2O 的突飞猛进，公司将 BMP 银行商户支付系统逐步升级为 ALL-IN-1 的新一代商户端支付系统，该新一代系统开放、兼容，既能容纳基本的银行商户收单系统，又能吸收微信、支付宝等新兴移动支付业务，以及预付卡支付系统，实现了 O2O、传统支付模式与新兴移动支付模式、预付卡支付系统等多种模式的大融合，依托于公司 20 年积淀的银行资源优势以及对下游应用细分行业的深刻理解，推动着电子支付 IT 系统应用深

度和广度不断增加，实现“支付+”新型经济形态和互联网金融创新。

2014年初，公司开始与农业银行、微信支付合作，目前已经在河北、深圳多家商场超市或者餐饮酒店等商户试行微信支付。公司和支付宝的业务合作已进入测试阶段。2015年，公司与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的合作将在全国铺开。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先入优势

创识科技自1995年成立20年来，一直专注于为银行提供发卡系统、收单系统等相关服务，从一开始就介入银行系统信息化的过程，与银行有十年以上的合作关系。多年长期稳定的合作和产品技术积淀，双方积累下来的信任，这是其他希望进入这个行业的潜在竞争者无法通过短时间的投入所能达到的。创识科技成为银行十多年的银行卡商户电子支付IT服务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的行业先入优势明显。

2、技术领先：技术人才济济、技术力量雄厚、技术成果丰硕

公司自1995年成立20年来，在研发工作中投入了巨大的人力、物力、财力，多年以来积累了较强的技术人力和实力。

公司现有本科及研究生以上学历71人，其中技术人员63人，包含高级软件工程师4人。截止到2015年3月底，这些研发人员在公司工作5年以上的有22人，工作10年以上（包含5年以上）的有13人，技术人员比较稳定。其中，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张更生先生为中国科技大学电子信息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自1989年起即从事电子支付IT系统产品的研制、开发工作，主持开发了国内第一个人民币信用卡自动授权系统和第一个信用卡全国联网系统，主持了“金融信用卡网络系统”和“国际卡收单系统”等两项国家级重点火炬计划项目。曾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福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和国家科委授予的“火炬计划实施先进工作者”称号。

公司技术实力雄厚，能够提供从发卡到收单整个电子支付业务链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技术实力主要体现在商户端支付软件的开发，其中基于商户ALL-IN-1支付平台提供行业深度解决方案是公司目前技术开发的重点。

公司取得的技术成果丰硕，其中，通过省部级科技成果鉴定项目共有 6 项：

项目名称	技术水平
自主版权软件产品国际借记卡系统	国内首创、国内领先
自主版权软件产品国际卡 ATM 取现系统	国内首创、国内领先
自主版权软件产品万事达 GCMS—IPM	在国内首家通过了万事达国际组织的认证测试，属亚太地区领先水平
挑战商务管理软件	通过福建省科技厅成果鉴定
硬件 POB 终端机（自主开发）	通过福建省科技厅成果鉴定
支付密码器	通过福建省科技厅成果鉴定
国际卡收单系统	通过福建省科技厅成果鉴定

公司承担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共有 10 项：

项目名称	资助机构及影响
金融信用卡网络系统	重点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国际卡收单系统	重点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专用卡系统	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明文数据安全传输系统	福建省科技厅列为省级重点火炬计划项目
自助网络终端项目	国家科技部列为国家创新基金项目
POB 卡终端机	国家火炬计划
国际借记卡系统（自主软件产品）	福建省发改委 618 科技成果转化扶持资金、福建省信息产业厅 2002 年软件产业开发资金资助项目，获福建省科学技术二等奖
嵌入式 POS 软件（自主产权产品）	福建省 2004 年度重点科技项目
国际借记卡（自主产权产品）	国家及福州市 2005 年度技术创新基金
号码绑定管理软件系统	科技部国家创新基金项目及无偿资金资助

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共推出各种支付类产品 38 项：

年份	产品名称及其简评
2014	见费出单平台
2014	智能商圈卡管理平台校园自助缴费系统
2014	校园自助缴费系统
2013	预付卡信息管理系统
2013	总行版智付通系统
2013	BMP 商户收单系统，通过了银联标识产品企业资质认证和 PCISSC 安全认证，标志着该系统的安全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2013	BMP 系统向交通领域拓展，成功应用于高铁和动车自动售票系统 TVM 终端
2013	餐饮 BMP
2013	创识预付卡系统
2013	商户 MIS 收单系统
2013	银行卡应用基础设施集中化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2013	酒店 BMP 系统
2013	特惠商户服务平台
2013	信用卡营销系统
2013	预付卡信息管理系统
2012	医院 BMP 系统
2012	移动卡通 BMP 项目

2010	成功在上海古井假日酒店推出 DCC 系统
2009	与农行签订全国 30 个酒店 MIS 收单系统合同
2009	与华夏银行分别签订 ATM 收单、外汇卡核心接口等合同
2008	成功推出创识 EPOS 产品，并与浙江农行签订了 10000 台合同
2008	签约民生银行国际卡收单系统，这是我司支付软件的又一重要进展
2008	成功为建设银行的十几个分行实施信用卡网络省域集中项目
2007	以合作分成形式与银联商务合作成功推出商银通卡，这是新的经营运作模式的一次成功尝试
2006	中标福建省集成电路设计中心（ICC）网络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2005	签约完成东亚银行国际卡收单系统，是公司首次与外资银行进行软件系统项目合作
2004	由我司自主开发的华夏银行国际借记卡——华夏外汇卡在上海推广发行
2004	与 micros-fidelio 公司合作，创识酒店 MIS 卡支付系统，相继为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等，在上海、厦门、福州、桂林等城市的大酒店上线安装，并投入正式使用，为各行的收单业务的发展做出了贡献
2003	我司“国际卡网上收单系统”成功进入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该系统支持国际奥委会网站网上支付业务，是我司国际卡系统又一系列化产品规模进入市场的样板工程
2003	我司在华夏银行成功推广“国际借记卡系统”，这是我司国际卡系统产品走向产业化的形象工程
1999	与农业银行总行签订国际卡收单 ATM 取现系统合同。这是我司第一次涉足国际卡 ATM 取现业务，也进一步完善了国际卡业务系列软件
1998	推出 POB 终端机产品，实现了自有硬件产品零的突破
1998	推出支付密码器产品并成为国密办支付密码器定点生产厂，开始步入密码产品领域
1998	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回归一周年纪念卡发行议事暨记者招待会在京举行，我司为此次农总行发卡提供了储值卡系统并推广至全国，扩大了与农总行的合作领域
1997	成功开发专用卡系统，并在江苏农行、四川农行等几十个银行推广应用
1996	成功推出国际卡收单系统，并投入农业银行总行推广使用
1995	成功开发了中国第一个银行信用卡全国网络系统，并投入中国农业银行推广使用

3、研发体系优势

(1) 总分结合的研发机构。公司设有专门从事软件产品开发的技术部门，集中公司研发资源，进行平台型、通用软件版本的开发，以满足客户普遍性的需求；同时在各个子公司事业部设置专门的行业产品研发人员，由于更贴近于终端客户，与客户的联系更密切，沟通更及时，从而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并在通用版本的基础上进行软件二次开发和功能拓展，以满足客户特定化需求。这种研发模式具有快速、灵活、针对性强的特点，既能有效缩短软件的开发周期，又能较好地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是公司在多年业务实践中不断总结出来的。

(2) 以市场为导向、开展精准创新。公司产品开发以市场为导向，立足于满足客户具体业务的需求，这使得公司开发的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点。公司技术创新的特点是精准创新，即在技术开发中既不脱离公司情况和客户实际需求，盲目追随眼前热点，也不对行业新兴技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而是密切跟踪行业技

术创新趋势和技术发展动态，并及时了解客户业务需求，选准技术创新的路径和时点，以降低技术创新风险。公司的技术研发部门及时追踪支付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同时与重要行业客户保持着密切的合作、沟通关系，及时了解客户的业务需求，与客户共同根据其金融业务创新的需要，开发出既满足客户日常业务需要、又满足其创新业务需要的电子支付系统产品。

(3) 与国际著名跨国公司合作。公司与处在世界电子支付技术前沿的美国惠尔丰、海博通、NBS等公司保持着密切的合作，能及时了解并掌握世界电子支付行业的最新技术动态，并以自身的研发优势，实现国际先进的电子支付技术本地化。

(4) 与国内外主流信用卡组织密切合作。中国银联、VISA、MATERCARD、AE、JCB及DINERSCLUB等6大信用卡组织/公司的电子支付网络遍布世界各个角落。这些国际信用卡巨头不断完善、升级其业务网络，不断推出新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我国与之联网的银行电子支付系统及技术标准也要进行相应地升级。公司与上述6大信用卡国际组织/公司保持密切的联系，使得公司的产品能够及时跟随与国际主流技术的跟新换代，以及时满足客户的业务需要。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 1995 年成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电子支付系统及相关的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二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信赖，从而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

具体的客户资源情况请参见前述“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1、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客户”。

5、公司组织管理、激励机制的优势

公司借鉴青岛海尔集团“人人做自己 CEO”的基本思路，在公司实施“内部企业制”经营考核模式，采用“网络化、扁平化、无边界”组织管理模式，充分发挥全体员工的积极性、能动性、责任感及创新精神，极大提高了企业的工作效率，实现了几倍于同行业公司的人均收入和人均利润。以 2014 年度相关数据进行比较如下：

公司	年末员工人数	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年度人均营业收入(万元)	年度净利润(万元)	年度人均净利润(万元)
创识科技	103	13,251.63	128.66	2,355.58	22.87
石基信息	1,722	218,607.21	126.95	38,204.75	22.19
银之杰	503	19,212.40	38.20	2,802.10	5.57
神州信息	4,182	655,900.80	156.84	27,953.11	6.68
中科金财	778	109,836.72	141.18	7,770.29	9.99
南天信息	3707	182,872.64	49.33	1,184.52	0.32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所处行业及公司自身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公司需要大量既懂技术又懂销售同时具备电子支付行业经验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目前这种人才市场上相对匮乏。同时，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与国内主要上市公司竞争对手相比，在资产规模、资金实力、资本运作、人才引进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

（四）公司的发展规划

（1）充分利用互联网的软件、硬件平台，利用外部资源，开展精准创新

软件行业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尤其是目前以微信、支付宝为代表的互联网公司主导的移动支付发展迅猛。为紧跟支付行业技术创新趋势，满足用户对移动支付业务的新需求，公司正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及时了解客户反馈，集中公司研发资源，有针对性地开展精准创新。由于互联网的发展，现在出现了一些专业的软件硬件开发平台，与这些平台充分合作，有效突破技术壁垒与瓶颈，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了保证。

（2）积极向商户端深入拓展，把握 O2O 带来的新机会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集中在银行端，其中对中国农业银行的业务占比较高，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为降低市场或政策变化对公司业务带来的风险。公司在保持现有银行端客户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目前正积极向商户端深入开拓业务。公司依托自身在商户端 BMP 软件开发方面的优势，着力为商户提供深度行业支付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同时，公司依托多年积累下来的线下商务资源优势，与支付宝、微信等互联网公司就移动支付业务展开合作，积极参与上述互联网企业 O2O 闭环构建，做好线上、线下对接的入口。

（3）立足核心应用，积极把握定制化硬件产品带来的机会

随着 O2O 的拓展，各行各业的客户提出了很多个性化应用要求。公司将立足于商户 ALL-IN-1 解决方案这一核心应用，并结合互联网开发平台，以把握定制化硬件产品带来的机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制度，上述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

公司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报告期初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7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应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通知、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JLMTech

根据 JLMTech 注册证书, JLMTech 于 2008 年 10 月 27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 其 BIV 公司编号为 1508393, 股东为张更生, 持 50,000 股, 占股权比例 100%, 每股为美元 1 元。

2、墨加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张更生对墨加投资出资 700 万元, 占有墨加投资 70%出资额, 且为墨加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岚对墨加投资出资 300 万元, 占有墨加投资 30%出资额。

墨加投资系一家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依照中国法律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现持有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3001243131 的《营业执照》,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更生, 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金融信息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墨加投资出资人、出资数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张更生	现金	700	70%
2	有限合伙人	林岚	现金	300	30%

3、上海潜思

公司控股股东林岚拥有上海潜思投资中心 100%的股权。上海潜思投资中心系一家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依照中国法律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 现持有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40022228879 的《营业执照》, 投资人为林岚, 经营范围为: 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投资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市场信息投资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 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潜思报告期内未实际运营。

（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1、公司的资产独立

创识科技系由创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继承了创识有限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已变更至创识科技名下。

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其他固定资产等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

2、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子支付业务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3、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或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有效存续且实际运营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人员独立。

4、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在税务机关进行税务登记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的财务独立。

5、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三）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电子支付业务系统提供解决方案。

JLMTech 主要从事硬件销售业务，为公司上游行业。墨加投资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金融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潜思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投资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商务咨询。以上企业所从事业务均与公司所从事业务具有较大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目前亦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四）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 承诺人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墨加投资和 JLMTech 以外，承诺人未对任何其他公司、企业、经济组织拥有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

2. 承诺人且承诺人应督促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经营活动；（2）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可能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 如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之承诺而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或利益流出之情形，承诺人愿意连带地全额补偿公司及其子公司并放弃已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该等业务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公司”。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以规范关联交易及其决策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资材管理制度》、《ISO质量管理手册》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和程序文件，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采购、销售、质量控制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上述规章制度均得到有效实施，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研发、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及其在创识科技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兼职情况
1	张更生	董事长、总经理	15,900,000	50.48	(1) JLMTech 董事、经理 (2) 墨加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黄忠恒	董事、副总经理	3,200,000	10.16	-
3	彭宏毅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0	9.52	-
4	林岚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0	3.81	上海潜思经理
5	丛登高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1.905	-
6	吴桢林	监事会主席、创识科技上海事业部技术总监	300,000	0.95	-
7	杨六初	监事、创识科技行政及人力资源总监	150,000	0.48	-
8	黄友芳	监事、创识科技出纳、库管	-	-	-
9	王其	副总经理	600,000	1.905	-
10	江秀艳	财务负责人	300,000	0.95	-
合计			25,250,000	80.16	-

此外，张更生和林岚还分别通过墨加投资持有创识科技2,100,000股和900,000股，间接持股比例分别为6.67%和2.8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张更生先生与董事林岚女士是夫妻关系，除此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作出的重

要承诺

1、与公司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张更生先生及林岚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情参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同业竞争”。

3、减少及规避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情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六）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安排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

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公司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

(二)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监事会有权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 0151001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82,688.34	4,290,464.65
应收账款	45,070,763.27	49,393,149.25
预付款项	467,546.50	357,039.46
其他应收款	1,498,309.12	1,690,218.04
存货	14,695,239.41	17,533,626.35
其他流动资产	596,842.44	48,486,636.25
流动资产合计	117,211,389.08	121,751,134.0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42,804.71	1,539,712.85
无形资产	287,823.12	614,128.08
长期待摊费用	145,065.12	316,37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5,374.64	834,516.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1,067.59	3,304,732.32
资产总计	120,982,456.67	125,055,866.32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004,412.14	42,889,153.78
预收款项	9,013.63	248,299.28
应交税费	7,397,120.53	6,985,065.54
其他应付款	2,408,450.88	5,565,698.74
流动负债合计	29,818,997.18	55,688,217.3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9,818,997.18	55,688,217.34
股东权益:		
股本	31,5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788,294.42	48,294.42
盈余公积	5,124,572.07	3,679,589.12
未分配利润	52,750,593.00	35,639,765.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1,163,459.49	69,367,648.9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1,163,459.49	69,367,648.9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0,982,456.67	125,055,866.32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98,609.53	1,875,657.80
应收账款	25,503,889.24	25,312,100.56
预付款项	283,342.96	188,119.60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5,524,467.10	550,721.26
存货	7,843,019.84	11,131,648.39
其他流动资产	594,092.10	10,260,665.32
流动资产合计	62,147,420.77	49,318,912.9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500,000.00	25,500,000.00
固定资产	353,110.76	686,753.34
无形资产	255,460.73	531,81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7,378.38	612,674.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65,949.87	27,331,242.34
资产总计	91,713,370.64	76,650,155.27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7,985,413.45	29,535,668.67
预收款项	3,082.59	144,825.88
应交税费	1,927,839.63	1,992,317.79
其他应付款	17,034,464.65	2,904,602.09
流动负债合计	36,950,800.32	34,577,414.4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950,800.32	34,577,414.43
股东权益:		
股本	31,5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76,450.35	136,450.35
盈余公积	5,124,572.07	3,679,589.12
未分配利润	16,261,547.90	8,256,701.37
股东权益合计	54,762,570.32	42,072,740.8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1,713,370.64	76,650,155.27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32,516,293.21	160,696,827.94
其中: 营业收入	132,516,293.21	160,696,827.94
二、营业总成本	108,152,885.17	146,067,992.11
其中: 营业成本	84,474,075.00	116,315,332.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4,739.30	928,234.49
销售费用	2,319,555.23	2,565,048.60
管理费用	17,885,051.37	24,295,086.47
财务费用	87,740.90	28,558.57
资产减值损失	2,591,723.37	1,935,731.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63,408.04	14,628,835.83
加: 营业外收入	2,603,468.60	3,601,847.4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325.00	480,442.61
减: 营业外支出	130,366.46	110,46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0,503.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36,510.18	18,120,223.24

减: 所得税费用	3,280,699.67	2,388,843.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55,810.51	15,731,37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55,810.51	15,731,379.7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55,810.51	15,731,37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55,810.51	15,731,37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8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8	0.52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68,727,284.37	84,669,552.65
减: 营业成本	56,259,580.19	71,660,840.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634.40	265,662.20
销售费用	1,120,419.01	1,083,073.76
管理费用	5,084,361.82	7,377,887.57
财务费用	-54,721.57	13,446.21
资产减值损失	1,745,013.61	1,649,627.5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00	7,50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78,996.91	10,119,014.89
加: 营业外收入	170,000.23	15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99,697.68	11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697.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49,299.46	10,159,014.89
减: 所得税费用	-530.02	353,989.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49,829.48	9,805,025.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49,829.48	9,805,025.38
----------	---------------	--------------

3、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181,921.52	196,835,148.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9,826.60	2,408,700.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278.97	1,616,30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17,027.09	200,860,15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246,307.88	146,202,334.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26,091.85	14,998,81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85,933.01	7,891,928.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0,154.68	19,019,59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38,487.42	188,112,67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8,539.67	12,747,47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206,355.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6,24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06,355.55	1,936,247.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7,054.03	479,46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505,22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054.03	25,984,68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9,301.52	-24,048,44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77,841.19	-11,300,963.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142.15	15,274,10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0,983.34	3,973,142.15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042,560.86	113,919,223.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3,591.13	152,89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06,151.99	114,072,11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22,384.35	90,736,212.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5,340.36	4,170,538.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9,848.14	3,298,15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86,078.29	12,305,3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43,651.14	110,510,27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7,499.15	3,561,83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7,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931.62	100,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3,931.62	10,100,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6,068.38	-2,600,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08,569.23	961,038.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335.30	597,29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6,904.53	1,558,335.30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8,294.42	3,679,589.12	35,639,765.44		69,367,64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48,294.42	3,679,589.12	35,639,765.44		69,367,64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1,740,000.00	1,444,982.95	17,110,827.56	21,795,810.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55,810.51	23,555,810.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740,000.00			3,24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	1,740,000.00			3,24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4,982.95	-6,444,982.95	-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44,982.95	-1,444,982.9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1,788,294.42	5,124,572.07	52,750,593.00		91,163,459.49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48,294.42	2,699,086.58	20,888,888.23		53,636,26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48,294.42	2,699,086.58	20,888,888.23		53,636,26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0,502.54	14,750,877.21		15,731,37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31,379.75		15,731,379.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0,502.54	-980,502.54	
1、提取盈余公积			980,502.54	-980,50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8,294.42	3,679,589.12	35,639,765.44	69,367,648.98

(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36,450.35	3,679,589.12	8,256,701.37	42,072,740.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36,450.35	3,679,589.12	8,256,701.37	42,072,74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1,740,000.00	1,444,982.95	8,004,846.53	12,689,82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49,829.48	14,449,829.4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740,000.00			3,24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	1,740,000.00			3,24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4,982.95	-6,444,982.95	-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44,982.95	-1,444,982.9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000,000.00	-5,0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00,000.00	1,876,450.35	5,124,572.07	16,261,547.90	54,762,570.32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36,450.35	2,699,086.58	-567,821.47	32,267,71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36,450.35	2,699,086.58	-567,821.47	32,267,71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80,502.54	8,824,522.84	9,805,025.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05,025.38	9,805,025.3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0,502.54	-980,502.54	
1、提取盈余公积			980,502.54	-980,50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36,450.35	3,679,589.12	8,256,701.37	42,072,740.84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从事金融电子支付系统及相关的商用密码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服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

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押金、保证金	可收回押金、保证金性质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与本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押金、保证金	可收回押金、保证金性质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与本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其中：[6个月以内]	0.00	0.00
[7~12个月]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 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 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 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 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 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 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5	5.00	19.00-31.67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5.00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

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长期资产减

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款。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

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

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6、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产品过程中，将产品交付购买方并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 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 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 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

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

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

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比例(%)	收入(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1,556,484.82	99.28	160,266,969.10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959,808.39	0.72	429,858.84	0.27
营业收入合计	132,516,293.21	100.00	160,696,827.9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闲置资金理财收入，占比例较低。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比例(%)	收入(元)	比例(%)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86,707,993.58	65.91	77,189,912.83	48.16
BMP软件	26,348,933.04	20.03	24,693,653.15	15.41
其他软件	6,290,668.62	4.78	12,997,535.72	8.11
BMP硬件	54,068,391.92	41.10	39,498,723.96	24.65
网控应用及服务	29,072,121.39	22.10	52,680,632.60	32.87
网控产品类	23,148,541.46	17.60	47,797,561.11	29.82
网控服务类	5,923,579.93	4.50	4,883,071.49	3.05
发卡系统	10,805,857.28	8.21	18,597,639.34	11.60
其他系统集成	4,970,512.57	3.78	11,798,784.33	7.36
合计	131,556,484.82	100.00	160,266,969.1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网控应用及服务、发卡系统、其他集成四部分构成，其中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占比最大，也是公司最具核心竞争力的产品。

(二) 毛利率变化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86,707,993.58	51,901,270.13	40.14
BMP软件	26,348,933.04	4,334,974.61	83.55
其他软件	6,290,668.62	2,847,068.73	54.74
BMP硬件	54,068,391.92	44,719,226.79	17.29

网控服务及应用	29,072,121.39	18,959,854.33	34.78
网控产品类	23,148,541.46	17,105,271.97	26.11
网控服务类	5,923,579.93	1,854,582.36	68.69
发卡系统	10,805,857.28	9,548,069.55	11.64
其他系统集成	4,970,512.57	4,064,880.99	18.22
合计	131,556,484.82	84,474,075.00	35.79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	77,189,912.83	47,554,268.99	38.39
BMP软件	24,693,653.15	6,772,724.13	72.57
其他软件	12,997,535.72	6,808,729.75	47.62
BMP硬件	39,498,723.96	33,972,815.11	13.99
网控应用及服务	52,680,632.60	41,192,697.74	21.81
网控产品类	47,797,561.11	39,461,926.05	17.44
网控服务类	4,883,071.49	1,730,771.69	64.56
发卡系统	18,597,639.34	16,940,345.99	8.91
其他系统集成	11,798,784.33	10,628,019.42	9.92
合计	160,266,969.10	116,315,332.14	27.42

公司的客户端支付解决方案2014年度毛利率比2013年度毛利率提高。BMP软件及其他软件毛利率提高, 原因有: 公司外包大幅减少导致毛利率提高, 公司产品技术成熟导致成本降低。BMP硬件毛利率提高系2014年采购规模增大具有议价优势, 且电子产品成熟后价格呈下降趋势。

网控应用及服务2014年度毛利率比2013年度毛利率提高。网控产品类毛利率提高, 系硬件产品成熟化, 采购价格大幅下降, 而销售价格没有同比下降。网控服务类毛利率提高, 系系统稳定运行后相应技术服务成本下降, 公司服务所发生的费用下降。

发卡系统毛利率提高, 系发卡系统成熟后, 系统稳定运行后相应在销售及技术服务成本下降。

其他系统集成毛利率提高, 系公司战略调整, 2014年度大幅压缩毛利率较低的其他系统集成业务, 导致该业务规模大幅下降, 但毛利率反而上升。

(三)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131,556,484.82	-17.91%	160,266,969.10
主营业务成本	84,474,075.00	-27.37%	116,315,332.14
主营业务毛利	47,082,409.82	7.12%	43,951,636.96
营业利润	24,363,408.04	68.42%	14,628,835.83
利润总额	26,836,510.18	49.45%	18,120,223.24
净利润	23,555,810.51	51.31%	15,731,379.75

公司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比2013年下降17.91%，主要原因系网控应用及服务、发卡系统、其他系统集成类下降幅度较大，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虽有上升，不足以抵销下降其下降额。2014年主营业务成本下降27.37%，一方面是主营业务收入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另一方面是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产品下降，而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反而上升，所以导致主营业务成本下降幅度高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提高7.12%，一方面是公司各产品的毛利率都有所提高，另一方面是公司毛利率最高的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金额及占比都提高。综合毛利率提高主要是公司产品占比发生变化，高毛利的商户端支付解决方案占比提高。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2,319,555.23	-9.57%	2,565,048.6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6%		1.60%
管理费用	17,885,051.37	-26.38%	24,295,086.4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59%		15.16%
财务费用	87,740.90	207.23%	28,558.5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7%		0.02%
-------------	-------	--	-------

2、主要费用明细及其变动情况

销售费用明细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变动率	金额 (元)
办公费	302,180.85	10.43%	273,641.65
交通费	471,132.64	-9.35%	519,734.48
邮电费	121,861.85	187.44%	42,394.85
交际应酬费	1,071,097.45	-21.95%	1,372,269.27
房租	142,996.74	-15.30%	168,828.80
修理费	179,817.51	236.37%	53,458.21
其他	30,468.19	-77.38%	134,721.34
合计	2,319,555.23	-9.57%	2,565,048.60

销售费用中2014年度下降金额较大的是交际应酬费，系整个宏观大环境的变化导致金额下降。

管理费用明细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变动率 (%)	金额 (元)
服务费	329,831.90	-41.26%	561,557.79
研发费用	11,211,502.55	-30.21%	16,063,525.76
职工薪酬	1,361,935.92	-20.78%	1,719,164.94
办公费	813,534.62	-16.83%	978,108.55
房租	1,099,584.96	10.57%	994,441.69
交际应酬费	255,421.43	-51.17%	523,127.70
折旧及摊销	831,705.28	-8.73%	911,254.89
交通及差旅费	795,290.37	-34.44%	1,213,066.92
培训及会议费	380,853.00	-36.34%	598,290.33
其他	805,391.34	9.94%	732,547.90
合计	17,885,051.37	-26.38%	24,295,086.47

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2014年度下降较大，系2014年度外协软件下降所致；职工薪酬下降系2013年公司庆祝成立18年组织活动使职工福利增加所致；交际应酬费、交通及差旅费、培训及会议费下降，系外部大环境变化及公司内部加强费用

控制所致。

（五）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6,178.35	480,44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6,000.00	71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46.11	-107,755.97
小计	423,275.54	1,082,686.64
所得税影响额	55,297.90	160,717.24
合计	367,977.64	921,969.40

公司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披露如下：

项目	报告期间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收入	2014年度	2,049,826.60	详见注释
	2013年度	2,408,700.77	

注释①：管理层认为，增值税即征即退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软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密切相关；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作为政策依据，符合国家政策规定；该项政策有效期长达数年，多年来本公司均依据该政策获得相应的即征即退收入，因此不属于性质特殊或偶发性的事项，不将其列报为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正常判断。基于上述考虑，管理层未将此项即征即退收入列报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在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财政补贴款-企业挖改资金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家工作站基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2,049,826.60	2,408,700.77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款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街道奖励款	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委创新基金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45,826.60	3,118,700.77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2%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浦税16所(2010)090号文，公司下属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4月23日获批减免税(所得税减至15%)申请。减免税项目执行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0月30日，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获得“GR201411003068”号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机关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和北京市国家税务局，有效期为三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16,581.40	48,958.34
银行存款	24,158,034.43	3,923,428.92
其他货币资金	30,708,072.51	318,077.39
合计	54,882,688.34	4,290,464.65

其他货币资金中 2014 年末存出投资款 30,576,367.51 元、履约保证金 131,705.00 元；2013 年末存出投资款 754.89 元、履约保证金 317,322.50 元。存出投资款系公司为提高资金收益，购买的货币基金。2014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3 年末有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购买了 48,206,355.55 元理财产品，而 2014 年只购买了 861.45 元理财产品。

（二）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28,476,806.51	56.94%	-

7-12 个月	1,840,227.80	3.68%	92,011.39	1,748,216.41
1 年以内小计	30,317,034.31	60.62%	92,011.39	30,225,022.92
1 至 2 年	8,757,097.23	17.51%	875,709.73	7,881,387.50
2 至 3 年	8,630,697.00	17.26%	2,589,209.10	6,041,487.90
3 至 4 年	1,560,583.30	3.12%	780,291.65	780,291.65
4 至 5 年	712,866.50	1.43%	570,293.20	142,573.30
5 年以上	29,825.07	0.06%	29,825.07	0.00
合计	50,008,103.41	100%	4,937,340.14	45,070,763.27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34,953,467.45	67.37%		34,953,467.45
7-12 个月	3,735,658.98	7.20%	186,782.95	3,548,876.03
1 年以内小计	38,689,126.43	74.57%	186,782.95	38,502,343.48
1 至 2 年	9,551,956.75	18.41%	955,195.68	8,596,761.07
2 至 3 年	2,726,363.20	5.25%	817,848.96	1,908,514.24
3 至 4 年	750,366.50	1.45%	375,183.25	375,183.25
4 至 5 年	51,736.03	0.10%	41,388.82	10,347.21
5 年以上	116,337.54	0.22%	116,337.54	-
合计	51,885,886.45	100.00%	2,492,737.20	49,393,149.2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一年以内占比超过60%，其中半年内占比超过50%，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是质保金。公司的业务模式是产品销售后一般都有质保期，质保期为1-5年，质保金比例为5-10%。公司的应收账款单位主要是各家银行，银行信用等级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公司应收账款均按公司的坏账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3,552,350.00	半年以内	7.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656,291.40	1-4 年	5.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支行	1,218,444.00	半年以内	2.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1,209,976.40	1-3 年	2.4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	1,200,222.00	1-3 年	2.40
	9,837,283.80		19.6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	3,316,862.55	1-2 年	6.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股)	2,123,348.40	1 年以内	4.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2,102,976.40	1-2 年	4.05
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1,815,780.00	1-3 年	3.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海支行(股)	1,629,260.00	半年以内	3.14
合计	10,988,227.35		21.18

报告期末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 预付款项

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521.50	69.84	240,775.58	67.44
1 至 2 年	50,700.00	10.84	102,969.02	28.84
2 至 3 年	82,525.00	17.65	13,294.86	3.72
3 年以上	7,800.00	1.67		
合计	467,546.50	100.00	357,039.4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的设备、材料采购款，2014年末和2013年末预付款项金额较低，保持稳定。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西安欧代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5,803.54	1 年以内	货款	24.77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4,000.00	1 年以内 40800 元；1-2 年 23200 元	货款	13.69
福建省档案局	非关联关	52,110.00	2-3 年	货款	11.15

	系				
安徽银泰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10.69
福州鑫恒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3,637.20	1年以内	货款	9.33
合计	-	325,550.74			69.6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档案局	非关联关系	52,110.00	1-2年	货款	14.60%
福州安信泰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415.00	1-3年	货款	8.52%
深圳金港特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8.40%
福建联迪商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8.40%
深圳市昂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8.40%
合计		172,525.00			48.32%

报告期末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628,974.48	19.82	-	177,719.97
7-12个月	1,945.86	0.06	97.29	1,848.567
1年以内小计	630,920.34	19.89	97.29	630,823.05
1至2年	162,495.60	5.12	355.73	162,139.875
2至3年	504,680.00		150,000.00	
3至4年	300,200.00	9.46	75.00	300,125
4至5年	-		-	
5年以上	1,574,341.20		1,523,800.00	

合计	3,172,637.14	100.00	1,674,328.02	1,498,309.125
----	--------------	--------	--------------	---------------

单位: 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6 个月以内	534,213.47			534,213.47
7-12 个月	58,725.76		-	58,725.76
1 年以内小计	592,939.23		-	592,939.23
1 至 2 年	571,772.36		1,423.75	570,348.61
2 至 3 年	431,200.00		45.00	431,155.00
3 至 4 年	20,200.00		-	20,200.00
4 至 5 年	24,000.00		-	24,000.00
5 年以上	1,577,314.04		1,525,738.84	51,575.20
合计	3,217,425.63		1,527,207.59	1,690,218.04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股权转让款、代垫款、履约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客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款项性质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3,800.00	股权转让款
北京金源时代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	代垫款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上海宇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4,428.00	房租押金
南方兵器装备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24,630.16	房租押金
合计	2,602,858.16	

客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款项性质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3,800.00	股权转让款
北京金源时代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	代垫款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南方兵器装备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24,630.16	房租押金

金丽燕	36,050.00	房租押金
合计	2,484,480.16	-

应收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系公司2001年转让福州海峡软件园有限公司152.38万元出资额形成，该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但对方款项未付，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五）存货

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519,864.47		8,519,864.47
发出商品	6,175,374.94		6,175,374.94
合计	14,695,239.41		14,695,239.4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240,858.21		10,240,858.21
发出商品	7,292,768.14		7,292,768.14
合计	17,533,626.35		17,533,626.35

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存货不存在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理财产品	861.45	48,206,355.55
待抵扣的增值税	595,980.99	280,280.70
合计	596,842.44	48,486,636.25

其他流动资产2013年末金额较大的理财产品系购买的货币基金。

（七）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6,600,688.42			5,095,413.99
机器设备	265,342.00		265,342.00	
运输工具	3,536,381.00	747,385.93	662,342.00	3,621,424.93
电子及办公设备	2,798,965.42	173,311.32	1,498,287.68	1,473,989.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60,975.57	897,102.04	2,305,468.33	3,652,609.28
机器设备	252,074.90		252,074.90	
运输工具	2,664,242.97	583,714.97	629,224.90	2,618,733.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144,657.70	313,387.07	1,424,168.53	1,033,876.24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39,712.85			1,442,804.71
机器设备	13,267.10			
运输工具	872,138.03			1,002,691.8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54,307.72			440,112.82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原价合计	7,833,342.07	318,576.07	1,551,229.72	6,600,688.42
房屋及建筑物	1,551,229.72		1,551,229.72	0.00
机器设备	265,342.00			265,342.00
运输工具	3,536,381.00			3,536,381.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2,480,389.35	318,576.07		2,798,965.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18,146.58	890,188.09	147,359.10	5,060,975.57
房屋及建筑物	73,681.86	73,677.24	147,359.10	0.00
机器设备	252,074.90			252,074.90
运输工具	2,159,641.36	504,601.61		2,664,242.97
电子及办公设备	1,832,748.46	311,909.24		2,144,657.7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15,195.49			1,539,712.85
房屋及建筑物	1,477,547.86			0.00
机器设备	13,267.10			13,267.10
运输工具	1,376,739.64			872,138.03
电子及办公设备	647,640.89			654,307.72

(八)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	1,025,374.65			1,025,374.65
二、累计摊销	411,246.57	326,304.96		737,551.5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614,128.08			287,823.12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	1,016,827.64	8,547.01		1,025,374.65
二、累计摊销	88,986.92	322,259.65		411,246.5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927,840.72			614,128.08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软件使用权, 2014年末比2013年末账面价值减少是摊销所致。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 年末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末
办公楼装修费	316,375.14	150,000.00	321,310.02	-	145,065.12
合计	316,375.14	150,000.00	321,310.02	-	145,065.12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11,668.16	1,552,058.29	4,019,944.79	600,211.19
可抵扣亏损	748,034.23	187,008.56	651,500.24	162,875.0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76,200.00	119,050.00	476,200.00	71,430.00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247,626.02	37,257.78		
合计	8,083,528.41	1,895,374.63	5,147,645.03	834,516.25

(十一)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实际计提情况

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中各会计科目说明。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在报告期期末,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2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末
		计提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921,255.66	2,098,689.13			4,019,944.79
合计	1,921,255.66	2,098,689.13			4,019,944.79
项目	2013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末
		计提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019,944.79	2,592,089.12	365.75		6,611,668.16
合计	4,019,944.79	2,592,089.12	365.75		6,611,668.16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采购款	20,004,412.14	42,889,153.78
合计	20,004,412.14	42,889,153.78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款,2014年末比2013年末大幅下降,主要是2014年底公司支付大量采购款。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55,121.30	25.27%
JLMTechCo.,Ltd	关联关系	4,599,992.66	22.99%
广州昊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69,732.40	9.85%
百富计算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37,159.19	8.68%
福州新雅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18,846.34	8.59%

合计		15,080,851.89	75.39%
单位: 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济南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15,900,388.24	37.07%
JLMTechCo.,Ltd	关联关系	12,261,927.58	28.59%
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46,903.19	4.07%
华讯(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73,653.40	2.74%
广州昊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126,068.10	2.63%
合计		32,208,940.51	75.1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8,921,565.51	94.59	41,240,486.56	96.16
1-2年	1,024,616.61	5.12	1,520,154.08	3.54
2-3年	350.00	0.00	111,513.14	0.26
3年以上	57,880.02	0.29	17,000.00	0.04
合计	20,004,412.14	100.00	42,883.78	100.00

(四) 预收款项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销售款	9,013.63	248,299.28
合计	9,013.63	248,299.28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末
一、短期薪酬		12,698,398.20	12,698,39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7,693.65	627,693.65	
合计		13,326,091.85	13,326,091.8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末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末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36,091.74	11,236,091.74	
2、职工福利费		385,802.26	385,802.26	
3、社会保险费		413,044.18	413,044.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6,091.87	366,091.87	
工伤保险费		15,045.65	15,045.65	
生育保险费		31,906.66	31,906.66	
4、住房公积金		607,593.60	607,593.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866.42	55,866.42	
合计		12,698,398.20	12,698,398.20	

（五）应交税费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950,025.08	3,964,287.45
企业所得税	4,062,452.04	2,522,512.35
个人所得税	30,305.87	22,93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308.66	275,946.35
教育费附加	88,418.00	118,262.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945.33	78,841.82
河道管理费	250.88	2,266.67
堤围防护费	414.67	16.76
合计	7,397,120.53	6,985,065.54

（六）其他应付款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职工垫付款	457,067.55	3,326,618.47
保证金		62,197.80
维修费		90,000.00
培训费		60,000.00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往来款	1,843,750.00	1,843,750.00
其他	107,633.33	183,132.47
合计	2,408,450.88	5,565,698.74

公司职工垫付款系年底职工报销时，报销已入账但钱还未支付给职工所致。

（七）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情形。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金额（元）
股本（实收资本）	31,5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788,294.42	48,294.42
盈余公积	5,124,572.07	3,679,589.12
未分配利润	52,750,593.00	35,639,765.44
股东权益合计	91,163,459.49	69,367,648.98

七、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8,539.67	12,747,47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9,301.52	-24,048,441.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77,841.19	-11,300,963.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0,983.34	3,973,142.15

2014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比2013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14年底支付较多采购款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变化所致。2014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系股东增资。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098.25	12,505.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116.35	6,936.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116.35	6,936.76
每股净资产（元）	2.89	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89	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29%	45.11%
流动比率（倍）	3.93	2.19
速动比率（倍）	3.40	0.99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3,251.63	16,069.68
净利润（万元）	2,355.58	1,573.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55.58	1,57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18.78	1,48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18.78	1,480.94
毛利率（%）	36.25	27.62
净资产收益率（%）	29.13	2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68	2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0	-
存货周转率（次）	5.2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37.85	1,274.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42

注：上述表中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后的余额;
-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100%;
- (4)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9)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一) 盈利能力

公司2013、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27.62%、36.25%，同比增长31.25%；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58%、29.13%，同比增长13.88%，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08%、28.68%，同比增长19.10%；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52元/股、0.78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49元/股、0.77元/股。公司经营稳健，成长良好，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主要盈利指标均呈增长趋势。随着公司未来向商户端深入拓展和ALL-IN-1新一代商户端支付系统的推广，以及与微信、支付宝合作的深入开展，公司的盈利能力预计将会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二) 偿债能力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11%、40.29%，负债率较低且呈下降趋势。公司报告期各年度的流动比率分别为2.19倍、3.93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99倍、3.40倍。其中速动比率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3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中有金额较大的理财产品所致。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没有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

（三）营运能力

公司2014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60次；存货周转率为5.24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正常水平，且公司的主要客户是银行，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良好，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公司存货金额较小，存货占总资产的份额较小，存货周转率较高。

（四）获取现金能力

公司主要靠自身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报告期内不存在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公司2013、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747,477.72元，5,378,539.67元，通过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良好。其中2014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比2013年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14年底支付了较多的采购款。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张更生及林岚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北京市数码创识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控股子公司
3	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控股子公司
4	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控股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股东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JL MTech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墨加投资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
3	黄忠恒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4	彭宏毅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5	从登高	董事、副总经理
6	王其	副总经理
7	江秀艳	财务负责人
8	吴桢林	监事会主席

9	杨六初	监事
10	黄友芳	职工监事
11	福州万方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张更生姐姐张筠持股 9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暨法定代表人
12	运城市盛之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张更生兄长张自力持股 15%
13	上海潜思	林岚为投资人、经理
14	北京和至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黄忠恒母亲宋桂英持股 1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暨执行董事、经理
15	木格尔嘉（福州）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彭宏毅大妹夫张延普持股 4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暨执行董事
16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1) 公司董事长张更生曾持股 49% 并担任其监事，后于 2013 年 3 月转让其股权给公司董事林岚母亲林瑞英，并辞去监事职务 (2) 公司董事林岚母亲林瑞英曾持股 49% 并担任其监事，后于 2014 年 3 月转让其股权，并辞去监事职务

（二）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或服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	2013 年
JLMTech Co.,Ltd	网控机箱、网卡	11,137,680.80	19,708,554.77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协作费	6,837,435.90	16,369,546.26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84,926.42	1,637,657.14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	15,900,388.24
JLMTech	4,599,992.66	12,261,927.58
合 计	4,599,992.66	28,162,315.82

（三）关联交易原因及减少和规范措施

1、关联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JLMTECH的关联交易原因是基于JLMTECH作为国外公司，在国外采购硬件产品比较便利，而且在前几年人民升值时，公司该种采购模式能享受人民币升值时的收益。公司与京鲁软件的关联交易原因是公司致力于核心产品客户端支付解决方案的研究，为节省开发时间和开发成本，将部分软件开发以及产品服务委托给京鲁软件开发，这有利于提高公司研发速度。

2、关联交易的定价

公司与JLMTECH有完善的合同，根据该硬件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采购价格。公司与京鲁软件的定价根据技术外包的市场价格，详细计算各开发项目所需的开发时间及所需人工确定。

京鲁的软件交易定价与其他供应商比较如下：

- (1) 银行卡交易控制软件价格与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卡发卡系统功能类似，价格基本一样；
- (2) POS终端交易软件价格比天津市科鹏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品高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创识赛粤类似；
- (3) 网管交易监控软件没有可以类比的，其复杂程度要高于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的系统，所以价格稍微高一些。

供应商	软件名称	单价(含税单价)	数量
天津市科鹏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	软件 SP30	450 元	4900 套
北京品高致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POS 软件	450 元	2231 套
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银石 PGS 银行卡收银一体化系统软件 V2.8	50000 元/31778 元	
南京银石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银石 SOFTPOS 卡支付受理系统软件 V2.0	31250 元	
北京辉宏商银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卡发卡系统 V1.0	702000/600000	4 套
深圳市西龙同辉技术有限公司	西龙同辉个人化发卡软件 V3.3	40000-62600 之间	
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创识赛粤 POS 终端管理软件	400 元	600 套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京鲁银行卡交换控制系统	702000 元/600000 元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京鲁 POS 终端交易软件	V1. 0	400 元 /300 元
济南京鲁软件有限公司	京鲁网管交易监控软件	V1. 0	75000 元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采购硬件产品价格、技术外包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关联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4、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申请注销JLMTECH，目前正在履行注销程序。公司已于香港新设控股子公司，代替JLMTECH负责国外采购硬件产品。京鲁软件的股权已转让，2015年以来公司与京鲁软件无交易。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明确关联交易相应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更生、黄忠恒、彭宏毅、墨加投资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 (1) 承诺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创识科技的义务，充分尊重创识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创识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承诺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创识科技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承诺人提名的创识科技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
- (2) 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承诺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创识科技(包

括创识科技的下属公司，下同）发生关联交易；

（3）如果创识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创识科技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创识科技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创识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创识科技及创识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创识科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创识科技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创识科技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创识科技作出赔偿。

十、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股份，详见“第五节股票发行”，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无资产评估情况。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

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公司无股利分配。2014年度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5,000,000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将与前述政策保持一致。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市数码创识	北京市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	100.00%		出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技有限公司		市	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承包，计算机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创识天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电子数据设备的研发、生产（限分支）、销售及服务，计算机系统软件开发与服务，楼宇综合布线及安装服务，计算机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50.00%	出资设立
广州创识赛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50.00%	出资设立

十四、风险因素

1、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是金融领域电子支付IT系统解决方案的领先者和推动者。在传统银行卡收单市场，公司主要配合银行开拓银行卡收单商户和应用领域，本质上是商业银行IT部门的延伸和IT系统专业外包服务商。所以，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集中在国有大中型银行，如农行、工行、建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等等。2013年、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5.37%、84.35%，其中农行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了73%。尽管公司与农行的合作已经有十余年历史，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信任度较高、粘性较强。但客户集中度过高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一定风险，尤其是对公司的收入结构和收入波动性影响较大。若主要客户对公司业务的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竞争对手，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商户端电子支付IT解决方案供应商的行业特征决定了公司对农行依赖较大。

为降低对农行的依赖，面向未来，公司积极拓展以下两大业务发展方向。一是提供商户端细分行业的深度解决方案，在下游应用细分行业的门类、地域、支付交易量等方面下苦功，争取开拓种类齐全、地域广阔、支付交易量的下游细分行业客户，充分利用好互联网金融概念，帮助这些企业实现“支付+”新的经济金融形态，使之成为本公司的直接客户，扩大收入来源；二是抓住移动支付发展浪潮，与移动支付相关合作伙伴广泛开展业务，做大收入规模，进而降低对农行的依赖程度。

2、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对传统银行卡收单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

2013 年，国内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同比增长 707%，2014 年，移动支付市场交易规模达到 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391%，连续两年保持超高速增长，移动支付的用户基础和习惯已经培养起来。移动支付的场景之争是互联网巨头 O2O 战略落地的现实需求。银行卡线下收单市场一开始就受到人民银行和发改委的监管，而网络支付的线上收单市场则是一个自由市场，互联网公司圈地补贴的低费率直接冲击到线下银行卡收单业务。例如，支付宝和微信使用的二维码支付本质上是把线上支付模式运用到线下商业环境中，就可以使用支付宝账户，而不是通过中国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如果支付宝的二维码支付模式得以普及，线下的“发卡-转接-收单”产业链将受到影响，银行卡线下收单的几百亿元手续费的市场可能因此受到冲击。创识科技目前主要提供银行卡线下收单 IT 系统服务，对于微信、支付宝等二维码支付尚未大规模展开，但移动支付迅猛发展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经营收入和经营模式。

公司将 BMP 银行商户支付系统逐步升级为 ALL-IN-1 的新一代商户端支付系统，该新一代系统开放、兼容，既能容纳基本的银行商户收单系统，又能吸收微信、支付宝等新兴移动支付业务，以及预付卡支付系统，实现了 O2O、传统支付模式与新兴移动支付模式、预付卡支付系统等多种模式的大融合，依托于公司 20 年积淀的银行资源优势以及对下游应用细分行业的深刻理解，推动着电子支付 IT 系统应用深度和广度不断增加。2014 年初，公司开始与农业银行、微信支付合作，目前已经在河北、深圳多家商场超市或者餐饮酒店等商户试行微信支付。2015 年以来，公司和支付宝的业务合作已进入测试阶段，今年公司与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的合作将在全国铺开。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人力资本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都有丰富的电子支付 IT 系统服务经验以及 IT 专业知识，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工作了 5 年以上，短期而言，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相对较为稳定。但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行业中其他企业对人才资源争夺的加剧，长远来看，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信息行业的高技术人才争夺战从未停息，从某种意义上讲，谁拥有了一流的人才，谁就拥有了一流的企业。对于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多管齐下：事业留人、待遇留人、企业文化留人，这些措施成效显著，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都在公司工作五年以上，稳定性较强。目前，公司高技术人才规模仍然不充足，将加大多渠道招募高技术人才，让“人才引得进、留得住、人才规模更大”，才能实现公司下一步跨越式发展。

4、技术开发及产品升级风险

面对移动支付的迅猛发展，公司正积极开发并推广新一代BMP电子支付系统，即ALL-IN-1系统，将传统银行卡线下收单系统和移动支付系统全面融合。但移动支付涉及通信、数据传输、用户信息等多方面的安全因素。同时，随着移动支付理念的推广普及，支付场景和支付方式也日趋灵活多样，从政策监管和客户需求的角度，行业内均会对相关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目前开发的新一代系统已成功应用于诸多支付场景，并获得了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但未来仍可能存在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达不到政策监管要求、跟不上客户需求变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按照新产品开发流程，做好技术验证、产品测试工作，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安全、有效方面的技术人员、资金和时间等方面的保障，从而确保技术更新换代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同时，公司将紧跟软件技术及其电子支付应用领域的发展步伐，适时调整公司战略，应对行业变化和技术的进步。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 4,507.07 万元、4,939.3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 37.25%、39.50%，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01%、30.74%。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的比例都较高，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回收发生坏账，将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主要客户是银行，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良好。公司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将通力合作，尽可能从缩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周期、密切联系客户以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等方面采取措施，将应收账款控制在一个合理的范围，预计未来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彭宏毅


张更生

林岚


黄忠恒

丛登高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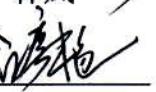

吴桢林


杨六初


黄友芳

全部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更生

林岚

江秀艳


黄忠恒

丛登高


彭宏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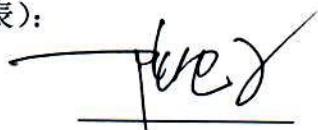
王其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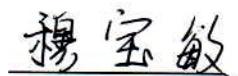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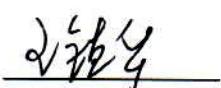
张建军

项目负责人：



穆宝敏

项目组成员：



王镇华



梁攀



马青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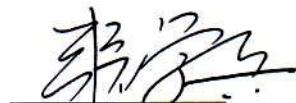
王庆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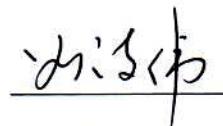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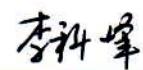


张学兵

经办律师：



张诗伟



李科峰



2015年7月22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雪松



陈葆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7月 22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